



CHINA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

2025

年報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企業管治報告
30	董事的個人資料
34	董事局報告
40	獨立核數師報告
44	綜合損益表
4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46	綜合財務狀況表
48	綜合權益變動表
50	綜合現金流量表
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2	附錄一財務資料摘要
123	附錄二投資物業

董事局

執行董事

王暉先生(主席)
宋樹清先生(總裁)

非執行董事

滕方遷先生
彭建國先生
劉永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獲委任)
華崇志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振邦先生
陳靜茹女士
薛蘭女士

審核委員會

羅振邦先生(主席)
陳靜茹女士
彭建國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靜茹女士(主席)
薛蘭女士
劉永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獲委任)
華崇志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王暉先生(主席)
羅振邦先生
陳靜茹女士
薛蘭女士
滕方遷先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王暉先生(主席)
羅振邦先生
劉永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獲委任)
華崇志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辭任)

公司秘書

羅宇昕先生(於2025年7月16日獲委任)
黃楚貞女士(於2025年7月16日辭任)

註冊地址

香港九龍
紅磡德豐街18號
海濱廣場一期1103至1107A室
電話：(852) 2193 8888
傳真：(852) 2193 8899
電郵：public@casil-group.com
網址：http://www.casil-group.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核數師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柯伍陳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局，提呈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航天控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之年度報告。

業績

2025年，本公司實現營業收入港幣4,031,329,000元，較2024年的3,841,472,000元增加4.94%；本年度淨虧損為港幣282,704,000元，相對2024年淨虧損港幣83,853,000元增加237.14%；虧損主要原因是受中國內地物業市場持續低迷影響，本公司持有的投資物業（包括深圳航天科技廣場）公允值出現較大幅度下降。

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165,529,000元，相比2024年股東應佔虧損港幣53,307,000元增加210.52%；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為港幣5.37仙（2024年：每股基本虧損為港幣1.73仙）。

綜合考慮本公司未來發展對資金的需求，董事局決定不建議派發2025年末期股息（2024年末期股息：無）

業務回顧

2025年，全球地緣博弈持續升溫、單邊保護主義愈演愈烈，主要經濟體政策偏向內顧，多邊經貿秩序受到衝擊，供應鏈區域化、陣營化調整加速，全球經濟運行不確定性顯著上升。同時，全球總需求復甦乏力，市場競爭更趨激烈，疊加關稅抬升、原材料與能源價格波動、跨境流通受阻等多重壓力，企業經營成本走高，盈利空間持續收窄，世界經濟在脆弱復甦中面臨明顯下行風險。

面對複雜的全球政經格局，董事局與管理層錨定發展航向，帶領全體員工凝心聚力、積極應對，在變局中搶抓機遇，深化市場調研與前瞻佈局，鞏固戰略客戶合作、開拓新興市場，以多元佈局抵禦行業競爭風險。同時，緊扣市場動態與訂單導向，持續迭代業務架構與產品矩陣，加快突破關鍵技術瓶頸，推進精益管理與降本增效。

2025年，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等投資物業公允值下降導致本公司錄得較大虧損，該公允值下降為非現金性虧損，不影響本公司的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科技工業業務因新產線前期運營導致利潤下浮，但其餘主業經營態勢穩健，科技工業整體營業收入實現增長，較好的完成年度主要經營指標，順利實現「十四五」規劃收官。

本公司旗下科技工業企業聚焦全球化佈局優化與產能升級，依託粵港澳大灣區和長三角區位優勢深化區域協同：志源電子科技（越南）有限公司（「越南志源」）注塑業務精準承接國內企業出海需求，已實現滿產；南通康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南通康源」）集成電路封裝載板項目完成土建並全面進入運營及市場拓展階段；智能功率模組（IPM）封裝業務正式量產，相關產品已在多家終端廠家投入使用。公司同步優化客戶結構，聚焦高匹配度戰略客戶，拓展低空經濟、工業醫療、智能裝備及新能源儲能等新興領域應用場景，通過成本管控與財金風險防範措施強化主業抗週期能力，推動生產經營體系升級。

本公司以國產化替代與技術差異化為核心，加快原創性技術攻關與生產能力建設。針對電子元器件生命週期縮短的行業趨勢，構建敏捷研發體系，開展面向新興場景的定制化技術開發，形成適配多領域需求的產品方案。重點突破集成電路封裝載板核心工藝，在5G毫米波濾波器等技術領域取得進展，夯實自主可控技術基礎；深化產業鏈協同，推動研發成果與產能建設高效銜接，以技術創新培育新質生產力，為高端化轉型與國際化競爭築牢核心能力。

面對深圳前海總部、科技園等片區寫字樓供應持續放量、市場供過於求的嚴峻形勢，深圳市航天高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航天高科」）積極應對市場變化，通過強化外部拓客聯動、創新合作運營模式、靈活調整租約條款、深耕存量租戶關係等舉措，推動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經營態勢穩步回暖，穩住基本盤，為後續經營提質增效築牢基礎、夯實保障。

2025年，公司持續夯實管理根基，人力、財務與風控等基礎工作成效顯著。公司優化人才梯隊建設與激勵約束機制，加強關鍵崗位培養與引進，有效提升團隊專業能力與凝聚力；深化業財融合，強化預算管控與資金統籌，優化資源配置效率，提升財務精細化管理水準；完善內控合規體系，強化重大風險預警與排查，規範採購及供應鏈管理，築牢安全生產與資訊安全防線，以穩健治理架構為公司高品質發展提供堅實保障。

未來展望

2026年是「十五五」規劃開局之年，亦是本公司加快產業轉型發展的關鍵之年。我們將緊扣國家製造強國建設要求，加強戰略規劃研究，精準把握行業趨勢與市場機遇，穩步推進全年各項發展目標。面對複雜多變的全球經濟環境與日趨激烈的市場競爭，依託粵港澳大灣區和長三角區位優勢，緊抓國產化替代政策風口和市場機遇，優化產業佈局，進一步推動產品向高附加值領域轉型；同時加快原創性技術創新，敏捷回應市場和用戶需求，以技術創新帶動產業創新、培育新質生產力，構築差異化競爭優勢。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堅持穩中求進、提質增效，以高品質發展為主題，聚焦「數位化、國際化、綠色化」發展方向，持續深化改革與資源優化配置，全力實現「十五五」良好開局。

主席報告

致謝

華崇志先生因退休，於2025年2月14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其他相關職務，由劉永先生接任其職務。華崇志先生在任期間恪盡職守、貢獻卓著，本人謹代表董事局致以崇高敬意與衷心感謝，並熱烈歡迎劉永先生加入董事局。

本人謹藉此機會，向各位股東、客戶及合作夥伴致以最誠摯的謝意，並對全體員工過去一年的不懈努力與卓越貢獻表示由衷感謝。未來，本人將繼續率領董事局，堅守企業責任與長遠目標，團結上下、穩步前行，以更佳的業績回報股東，為員工搭建更廣闊的發展平台，為所有利益相關方持續創造價值。

承董事局命

王暉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6年3月26日

業績概覽

2025年，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營業收入為港幣4,031,329,000元，與2024年的營業收入港幣3,841,472,000元相比增長4.94%。本年度淨虧損為港幣282,704,000元，與2024年的淨虧損港幣83,853,000元相比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受中國內地物業市場持續低迷影響，本公司持有的投資物業（包括深圳航天科技廣場）公允值下降導致虧損約港幣590,882,000元，本年度虧損擴大。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165,529,000元，與2024年的股東應佔虧損港幣53,307,000元相比增加210.52%。

按照年內已發行股份3,085,021,882股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為港幣5.37仙，與2024年每股基本虧損港幣1.73仙相比，虧損增長210.40%。

股息

綜合考慮本公司未來發展對資金的需求，董事局決定不建議派發2025年末期股息（2024年末期股息：無）。

宏觀概覽

2025年全球經濟復蘇乏力，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多邊機制弱化。美國持續推行單邊主義政策，加碼關稅壁壘、強化技術管制與投資限制，推動供應鏈「去風險化」，嚴重擾亂國際分工與市場秩序。受此影響，中國工業企業出口承壓，部分行業關稅成本上升、海外市場拓展受限，高端製造領域仍面臨技術封鎖壓力。

而中國經濟頂住內外壓力保持穩健運行，國內生產總值(GDP)總量突破人民幣140萬億元，同比增長約5.0%，在主要經濟體中表現突出。宏觀政策協同發力穩增長、擴內需、調結構、防風險，消費市場穩步恢復，製造業及高技術產業投資持續增長，新質生產力加快培育。面對上述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經濟環境，企業須以自主創新與供應鏈多元化應對外部挑戰，同時以提質增效、精細化管理及數位化、綠色化轉型適應國內結構轉型要求，堅持創新驅動與高品質發展，全面提升核心競爭力與可持續經營能力。

業務回顧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塑膠產品、電子類產品、電源產品和半導體產品的研發、設計、專業化生產、銷售、服務等科技工業業務，以及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商業物業經營業務。

本公司聚焦先進製造業及現代服務業雙主業，發揮國內外兩個市場、兩種資源的協同優勢，深化改革創新，推動高品質發展。科技工業業務為本公司營業收入的主要基石，也是本公司利潤和經營現金流的主要來源，而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商業物業經營業務亦為本公司帶來租金和管理費收入。本公司亦在持續物色和落實發展新業務的機會，為股東創造價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科技工業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科技工業的營業收入為港幣 3,851,485,000 元，較去年的港幣 3,618,576,000 元增加 6.44%，而經營溢利為港幣 37,769,000 元，較去年減少 58.68%。科技工業的業績如下：

	營業收入(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虧損)(港幣千元)		
	2025 年	2024 年	變動 (%)	2025 年	2024 年	變動 (%)
注塑產品	1,749,686	1,659,515	5.43	67,309	67,862	(0.81)
線路板	1,134,339	994,959	14.01	(53,059)	39,882	(233.04)
智能充電器	281,030	285,266	(1.48)	7,374	178	4,042.70
液晶顯示器	594,349	650,887	(8.69)	43,242	42,364	2.07
智能功率模組	81,757	17,424	369.22	(15,578)	(30,912)	(49.61)
工業物業投資	10,324	10,525	(1.91)	(11,519)	(27,963)	(58.81)
總計	3,851,485	3,618,576	6.44	37,769	91,411	(58.68)

2025 年，面對複雜嚴峻的發展形勢，科技工業各企業緊跟市場動態、錨定經營目標，各業務深耕主業、聚力突破，通過多元舉措拓展市場邊界、提升經營質效，整體保持向好發展態勢，多項核心業務取得關鍵性進展。

線路板業務深化「穩、拓、增」市場策略，在光電、汽車、工業醫療等領域穩步提升客戶份額，撓性板、表面貼裝技術業務持續夯實客戶基礎。南通康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南通康源」)順利完成從項目建設到運營的跨越，於激光雷達、電源管理集成電路及應用處理器等新領域實現突破；液晶顯示器業務攻克越南產線量產技術瓶頸，核心客戶合作規模突破人民幣億元，憑藉戶外高可靠性技術優勢開拓充電樁、電池櫃等新能源配套市場，白色家電相關項目成功量產；注塑產品業務聚焦與戰略目標匹配度高，合作價值顯著的客戶，推動客戶群體向新能源、低空經濟等高端科技領域轉型，新引進十餘家優質客戶，越南志源產能利用率達滿產狀態；智能充電器業務統籌國內外市場佈局，充電器業務達成越南量產，成功開拓無人機領域客戶並實現大功率產品量產，新能源儲能領域落地日本 50KW 商業儲能項目，智能控制器產品敲定多個待量產項目；智能功率模組業務推動核心客戶從「樣品開發」穩步邁向「量產落地」，車載產品成功配套多家主流車企，全年產品出貨量達 980 萬顆，同時通過行業展會、技術研討等多元模式拓展設計及代工業務，構建穩定的客戶儲備池。各業務板塊既穩固了經營基本面，又實現了客戶結構、市場佈局的優化升級，實現經營品質與市場競爭力同步提升。

2025年，本公司科技工業業務營業收入較上年實現小幅增長，其中智能功率模塊業務轉入量產階段，營業收入同比大幅增長369.22%。同期，科技工業業務經營溢利有所下滑，主要受兩方面因素影響：一是南通康源投入試運行後，仍處於產能爬坡階段，加之廠房及固定資產的折舊與攤銷費用及利息支出增加，形成前期經營虧損；二是受匯率波動影響，科技工業業務產生的匯兌損失進一步影響經營溢利水平。未來隨著各業務主體市場開拓持續深化、客戶結構與產業佈局不斷優化，疊加南通康源產能逐步釋放，科技工業業務經營溢利有望逐步修復並持續改善。

2025年，本公司科技研發成果豐碩，技術創新穩步推進，核心競爭力持續增強。全年研發投入達港幣1.89億元，申請專利70件、持有有效發明專利60件，實現專利佈局質效雙升。倒裝芯片封裝載板等重點創新任務高品質完成，並在高階高密度互連工藝、128路垂直取向液晶顯示器、新型塑化螺桿、5千瓦光儲充一體化樣機開發及25腳先進封裝技術等領域斬獲關鍵成果。智慧研究所聚焦前沿，完成5G毫米波濾波器芯片相關14款微機電製造工藝射頻器件研發試製，AI視覺與自動化領域的第二代自動視覺檢測設備等4類產品的落地。各項技術突破與成果落地，為公司技術迭代與產業升級提供了支撐。

2025年是南通康源轉入試運營的首年，項目建設完成投資約人民幣10億元，完成投資計劃的66%，設備投用後滿足15/15微米的最小線寬、線距需求。南通康源試運營首年，一季度打通工藝產線，二季度完成多項體系認證並獲得多家客戶審核認可，下半年量產能力順利落地，運營管理和研發體系初步建成，在激光雷達、電源管理集成電路等新領域實現市場突破，新增訂單約人民幣3,300萬元，初步搭建核心技術能力，完成7項專利申請。後續將聚焦市場拓展、工藝優化與團隊建設，持續提升生產運營效率與產品良率，全力打造本公司新的業績增長點。

2026年，面對複雜的宏觀經濟與行業發展形勢，各科技工業業務將繼續以技術創新為核心，持續加大研發投入、攻堅核心技術，加速成果轉化落地；同時深耕市場、拓展新領域，優化產能佈局與生產工藝，強化產業鏈協同聯動，多措并举降本增效，夯實經營發展根基，穩步提升核心競爭力與發展品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深圳航天科技廣場

2025年，深圳市航天高科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航天高科」）及其負責管理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航天高科物業管理有限公司（「高科物業」）共錄得營業收入港幣173,132,000元（2024年：港幣213,746,000元），分部虧損港幣490,584,000元（2024年：分部虧損港幣132,099,000元），分部虧損主要來自物業評估值下降。

於2025年12月31日，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估值約為人民幣7,008,0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7,540,000,000元）。

2025年，受深圳后海、科技園等片區寫字樓供應持續放量、市場供過於求的嚴峻形勢影響，寫字樓市場競爭日趨激烈，租金水平和出租率持續承壓，在此背景下，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評估值下降導致本公司本年度產生虧損，為經營發展帶來較大壓力。

針對這一局面，航天高科及高科物業主動應變、精準施策，多維度優化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運營。租賃策略上緊扣市場需求動態調整，搭建多元外部拓客渠道拓寬客源；創新合作運營模式，引入專業運營方推進樓層精裝修合作，探索酒店租賃等模式加快空置面積去化，填補拎包入住類客戶需求空白。同時，靈活調整租約條款以匹配客戶不同發展階段的辦公需求，維護與存量租戶關係，建立常態化溝通機制，及時回應訴求、提升服務體驗，以口碑傳播吸引潛在客戶。

一系列舉措成效初顯，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營運態勢穩步回暖。於2025年12月31日，寫字樓部分出租率達52.56%，較2024年12月31日的47.50%提升5.06個百分點，穩住運營基本盤；租金收繳率保持93.57%的穩定水平；商業部份出租率63.41%，較2024年12月31日的65.59%略降2.18個百分點、租金收繳率達95.69%。通過多元運營策略落地，不僅有效緩解了市場供過於求帶來的經營壓力，更夯實了客戶渠道與運營基礎，實現運營能力提升。

展望2026年的深圳寫字樓租賃市場，后海、科技園等核心片區仍面臨供應高企、需求復蘇放緩的雙重壓力，行業同質化競爭加劇，市場經營挑戰依然巨大。航天高科將主動識變應變，持續做好自主營運工作，優化運營服務，拓寬租客群、重點引進不同業態及規模企業入駐，全力提升物業運營效率與經營品質。

其他業務

本公司透過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航科新世紀科技發展(深圳)有限公司(「航科新世紀」)持有的聯營公司深圳瑞華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瑞華泰」)於年內沒有宣派股息(2024年：無)。

為應當前證券市場狀況對本公司之資產組合作出調整，同時實現投資收益，並釋放資源以支持本公司日常運營及核心業務之發展。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航科新世紀於公開市場合共出售1,490,000股瑞華泰股份(約佔瑞華泰已發行股份總額約0.83%)。總代價約為人民幣28,784,000元(相當於約港幣32,249,000元)。於該等股份出售事項後，航科新世紀持有瑞華泰已發行股份總額由23.38%降至22.55%。

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航科新世紀於公開市場合共出售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449,000元之瑞華泰可轉換債券，總代價約為人民幣45,671,000元(相當於約港幣49,321,000元)。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的資歷、經驗、職責及工作表現，並參考市場薪酬水準及行業慣例而釐定，以確保薪酬具備競爭力及公平性。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將不斷提高人力資源管理水準、嚴格實行以績效為核心的考核制度，以激勵僱員持續提升專業能力及工作效率，與本公司共同成長，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有合共7,479名員工，分佈在中國內地、香港及越南。

財務回顧

營業收入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營業收入為港幣4,031,329,000元，與2024年的營業收入港幣3,841,472,000元相比增長4.94%，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收入包括(i)科技工業產品銷售收入；及(ii)投資物業租賃及服務收入。其中，科技工業產品銷售收入港幣3,851,485,000元，約佔營業收入的95.54%。

毛利與毛利率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毛利為港幣683,173,000元，與2024年的毛利港幣807,854,000元相比減少15.43%，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錄得毛利率約16.95%，較2024年的21.03%相比下降4.08個百分點。毛利和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因為若干運輸費用按照履約要求已由銷售費用重新分類為銷售成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錄得其他收入港幣107,149,000元，而2024年錄得其他收入為港幣91,332,000元。其他收入主要為利息收入、廢料銷售收入及政府補貼。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為港幣60,634,000元，較2024年的港幣85,631,000元相比減少29.19%，主要是由於若干運輸費用按照履約要求已重新分類為銷售成本。

研究及開發費用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的研究及開發費用為港幣188,682,000元，較2024年的港幣189,661,000元相比基本持平。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的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為虧損港幣590,882,000元，較2024年12月31日的港幣299,754,000元相比增加97.12%，主要是由於深圳物業市場持續低迷，深圳航天科技廣場公允價值變動錄得虧損港幣573,792,000元，較2024年的虧損港幣269,513,000元增加112.90%。

分佔合營企業／聯營公司業績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應佔合營企業／聯營公司的業績為虧損港幣46,868,000元（2024年：盈利港幣4,491,000元），虧損主要是聯營公司瑞華泰的經營虧損所致。

財務費用

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財務費用為港幣48,409,000元，較2024年的港幣53,409,000元減少9.36%，主要是由於平均借款利率下降。

稅前虧損

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稅前虧損為港幣500,862,000元，而2024年為虧損港幣170,923,000元。稅前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的增加所致。

所得稅抵免

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開支為港幣218,158,000元抵免，而2024年為港幣87,070,000元抵免，主要為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虧損增加導致的遞延稅項增加。

年度虧損

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淨虧損為港幣282,704,000元，與2024年的淨虧損港幣83,853,000元相比增加237.14%，主要為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虧損增加。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及每股虧損

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165,529,000元，與2024年的股東應佔虧損港幣53,307,000元相比增加210.52%。

按照年內已發行股份3,085,021,882股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為港幣5.37仙，與2024年每股基本虧損港幣1.73仙相比增加210.40%。

資產狀況

(港幣千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變動 (%)
非流動資產	11,095,778	10,953,891	1.30
流動資產	3,447,415	3,327,423	3.61
總資產	14,543,193	14,281,314	1.83

非流動資產增加的原因主要是由於物業、機械及設備投入增加、以及於結算日以人民幣記帳的資產折算為港幣值時的增加；而流動資產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存貨增加。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港幣7,271,688,000元，與2024年12月31日的港幣7,154,386,000元相比增加1.64%，主要是由於本年人民幣匯率上升引致匯兌儲備增加。

按照年內已發行股份3,085,021,882股計算，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2.36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2.32元）。

流動資金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資金來源主要是內部資源及銀行和金融機構的授信。於2025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約為港幣1,502,287,000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1,497,130,000元），主要貨幣為人民幣、美元和港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現金存款港幣36,918,000元及應收票據港幣99,909,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得貿易融資額度(2024年12月31日：分別為港幣39,110,000元和港幣82,489,000元)，以及投資物業約港幣3,521,975,000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2,203,295,000元)已抵押予銀行及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以獲取一般銀行授信。

於2025年12月31日，南通康源以賬面值約人民幣486,026,000元(約港幣540,63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及樓宇抵押予若干銀行(2024年12月31日：無)，以獲取一筆8年年期的人民幣1,000,000,000元銀行貸款額度，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17日的公告。

債務狀況

(港幣千元)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變動 (%)
非流動負債	3,699,627	3,515,843	5.23
流動負債	1,639,062	1,649,182	(0.61)
總負債	5,338,689	5,165,025	3.36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是由於長期銀行貸款增加；流動負債與2024年相約。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銀行和其他借款分別為港幣1,165,477,000元和港幣685,205,000元(2024年12月31日：分別為港幣349,825,000元和港幣1,163,656,000元)，長期借款佔借款總額的比重為92.88%(2024年12月31日：89.15%)。

或然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並無重大的或然負債(2024年12月31日：無)。

財務比率

	2025 年	2024 年
毛利率	16.95%	21.03%
淨資產收益率	(3.07%)	(0.9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負債比率	36.71%	36.17%
流動比率	2.10	2.02
速動比率	1.68	1.66

資本承擔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已訂約惟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港幣 298,260,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437,360,000 元），主要是購置固定資產的資本開支。

財務風險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定期對現金流及資金情況作出審查，現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或衍生工具對沖匯率及利率的風險。

致謝

本人謹向支持本公司發展的股東、銀行、商業夥伴及社會各界人士致以誠摯的感謝，並同時感謝及表揚全體員工對公司的忠誠與專業精神。

承董事局命

宋樹清

執行董事兼總裁

香港，2026 年 3 月 26 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並於當時有效的守則條文。

董事局(「董事局」)負責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並會在董事局會議上適時審議相關事宜，其範圍包括檢視企業管治措施及政策的有效性與充分性、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安排、確保公司政策符合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規定、評估公司內部守則的適用性，以及確認公司已遵循《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並在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適當披露。董事局致力確保本公司之管治架構持續完善，以維持高水平的透明度及問責性，並保障股東及持份者的長遠利益。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已納入本公司的《董事局議事規則》，以規範和監察董事局議事和決策程序，提升管治效能。董事局亦已制定適當的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制度和檢舉機制，以有效監控公司的財務及治理狀況。同時，本公司制定了《反貪污政策》和《舉報政策》，進一步強化企業管治績效，並定期更新《股東及投資者的通訊政策》，以確保信息披露的充分性及透明度，促進公司與持份者之間的良好互動。

此外，本公司制定了《確保董事局可獲得獨立觀點和意見的機制》，以確保董事局可獲得獨立觀點和意見，並相互制衡，促進公司的穩步發展。董事局每年均會檢討該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相關機制並載列於本公司《董事局議事規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選聘辦法》內，並體現在董事局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及管治架構之中。

企業文化

「愛國、創新、誠信、和諧、盡責」為本公司企業文化的核心，亦為本公司企業使命和業務發展原則、員工作為日常業務運作和作業方向的核心價值。本公司致力為客戶、股東、員工及社會締造持久的價值和效益。長遠推動技術創新和專業化製造，專注以高品質和高效率為供應鏈及產業鏈服務，聚焦先進製造業及現代服務業作為核心能力，冀成為面向未來、具有顯著創新能力和持續為客戶創造價值的國際化企業，為客戶提供專業、高效、安全和環保的產品和服務。此外，本公司以審慎的態度經營及管理業務，以確保本公司之業務能在將來持續發展，為社會經濟作出貢獻。本公司制定了長遠的規劃綱要，並持續評估本公司面對的潛在機遇與挑戰。通過本公司企業文化的核心，持續提升本公司員工的道德操守、完善公司管治制度及防範公司合規經營風險，為員工本身及公司建立競爭優勢，讓公司各項業務穩定發展，持續體現公司的營收、利潤、股東權益回報等績效。

董事局

董事局組成

董事局主要負責確定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目標、策略、政策、主要業務計劃、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以及企業管治，並授權管理層負責管理公司業務，就公司日常營運上的問題作出決定和執行已通過的策略，實現公司整體發展戰略。

於2025年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有八名董事，由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合而成。董事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王暉先生(主席)

宋樹清先生(總裁)

非執行董事

滕方遷先生

彭建國先生

劉永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獲委任)

華崇志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振邦先生

陳靜茹女士

薛蘭女士

董事局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或家屬或其他重大關係。各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的個人資料」一節。

本公司的主席由王暉先生擔任，總裁由宋樹清先生擔任。主席及總裁的職務已依據各自的成文權責範圍分工。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兩年，並需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輪席退任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被重選。本公司已與各董事簽署了董事的聘任書，聘任書上列明董事須遵守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責任、履行董事職責的責任、收取董事袍金及獲償付合理產生費用的權利、任職年期和終止任期的方式等條款。

於2025年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了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人數佔董事局最少三分之一。在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中，羅振邦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具備適當專業資格以及會計與有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要求。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出具的書面年度確認函。此外，羅振邦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超過九年，其持續展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特質，能夠提供獨立意見，董事局認為他的任期對其獨立性沒有任何影響。據此，在提名委員會審議及確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後，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列的獨立性審核指引，並確屬獨立人士。

在年內獲董事局委任的董事將出任至隨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如再度獲選，可以繼續連任。董事重選乃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辦理，除在年內委任的董事外，現任董事人數的三分之一（或以最接近的數字計算）須於每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告退，如再度獲選，可以繼續連任。年報及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上載有重選董事的資料及個人履歷，以便股東考慮後作出投票決定。股東如擬提名人選參選本公司的董事時，須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上市規則、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等有關程序進行。該組織章程細則的程序可於本公司的網站下載查閱。

多元化

本公司認識及明白到董事多元化對本公司帶來的裨益，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必備元素。根據本公司《董事多元化政策》，在釐定董事局的最適當組合時，將考慮多元性的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區域及行業經驗、背景、種族、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性別及其他專業資歷等，並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量保持適當平衡。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董事局的架構及組成、《董事多元化政策》的實施，並不時檢討可計量目標，以確保政策的有效性和符合本公司業務發展的需要。

根據本公司《提名董事的政策》，提名委員會負責物色及提名董事候選人予董事局批准，並評估董事局所需經驗、專業知識、技能和多元化因素的適當組合，以及就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局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亦負責協助董事局編製董事局技能表，每年檢討並向董事局報告有關董事局多元化的事宜。

本公司的目標是確保董事局成員中至少有一名女性董事。於2025年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局維持由不同性別、專業背景及行業經驗的成員組成，成員中有兩名女性董事，六名男性董事。本公司認為目前董事局的構成及組合比例合理適當，並能就董事局層面審議的事項提供平衡和廣泛的考量，有利本公司業務發展。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局之多元化概況及各董事的技能組合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2名董事	3名董事	3名董事		
性別	男性		女性		
	6名董事		2名董事		
年齡組別	50-54 歲	55-60 歲	61 歲或以上		
	2名董事	4名董事	2名董事		
服務年期	1-2 年	3-4 年	5 年以上		
	3名董事	4名董事	1名董事		
董事	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 領導經驗／ 其他上市公司職務	資本市場及 資產管理	專業(會計／工程／ 人力資源／法律) 和風險及合規	行業經驗 (航天與工業技術)	公司治理與監察
執行董事					
王暉(主席)	•	•	•	•	•
宋樹清(總裁)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振邦	•	•	•		•
陳靜茹	•	•	•		•
薛蘭	•	•	•		•
非執行董事					
滕方遷	•	•	•	•	•
彭建國	•	•	•	•	•
劉永	•	•	•	•	•
覆蓋率(佔董事局比例)	100%	100%	100%	63%	100%

董事局具備多元化且優勢互補的技能與經驗組合，涵蓋航天工業技術、研究與工程等專長，並具備戰略規劃、運營管理、財務管理、資本市場運作等經驗。全體董事局成員均持有碩士或以上學歷及專業資質，兼具大型企業任職或上市公司治理經驗，熟悉企業管治與監管合規要求。各董事均投入足夠的時間和精力處理公司事務，並每年向本公司確認其能履行董事職責所需的時間承諾。為本公司核心業務發展、合規運營及戰略決策提供堅實支撐，為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企業管治報告

員工多元化是推動公司持續創新、提升營運效率和實現可持續發展的核心要素。本公司致力於促進員工多元化，並在招聘、培訓、績效考核、薪酬福利及晉升等方面貫徹多元化理念，營造公平、尊重且包容的工作環境。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中的女性比例為20%，而在本公司7,479名全體僱員之中，男性及女性員工比例為1：0.61。本公司認為，現有員工結構下的性別多元化比例屬合理適當。本公司聘用員工時不會側重聘用某一性別，盡量保持性別比例均衡，並將不時根據發展策略、法律法規變化及員工需求，檢視及在必要時修訂多元化的相關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並符合公司長遠目標。

董事局運作

根據本公司《董事局議事規則》，董事局每年最少召開4次會議，並可視乎需要另行安排會議。定期會議的正式通知將於會議舉行前至少14天發送予全體董事，而公司秘書亦會協助董事擬定會議議程，確保董事在會議前充分知悉將予討論的事項，以便作出有效決策。

公司秘書負責編寫每次會議的記錄。會議記錄的初稿一般於會議後合理時間內送交各董事閱覽，並於下次會議由董事局或相關委員會審批。會議記錄的最後定稿亦會分發予全體董事備查。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會議記錄，在董事要求下提供查閱。公司秘書向董事局負責，並就程序遵循及上市規則合規事宜提出建議。各董事均可獲取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

於2025年，本公司共召開了5次董事局會議。此外，主席王暉先生於年內在沒有其他董事及管理人員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會議。

於2025年，各董事出席董事局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的次數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局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王暉(主席)	5/5	1/1
宋樹清(總裁)	4/5	1/1
非執行董事		
滕方遷	5/5	1/1
彭建國	5/5	1/1
劉永(於2025年2月14日獲委任)	5/5	1/1
華崇志(於2025年2月14日辭任)	1/1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振邦	5/5	1/1
陳靜茹	5/5	1/1
薛蘭	5/5	1/1

董事培訓

各新委任董事均會獲得全面、正式的就任須知，內容包括董事責任、上市規則、董事局及其委員會的組成，以及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確保新任董事能對公司運作及業務有充分理解。此外，本公司法律顧問會為新任董事提供任職前培訓，協助其掌握在普通法、上市規則、相關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下的職責，並熟悉本公司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以確保其能有效履行董事職務。

劉永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已於2025年2月14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取得法律意見，並參加由本公司法律顧問提供2小時的新任董事培訓。劉永先生並確認已明白上市規則中所有適用於其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規定，以及向交易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信息可能引致的後果。

本公司致力於完善董事持續專業發展體系，確保全體董事具備充足知識及技能，以在充分掌握資訊的情況下為董事局提供專業建議。年內，本公司定期向董事提供有關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簡報，並匯編及定期向董事發送培訓材料，包括上市規則修訂、法規更新摘要及資本市場週報，協助董事掌握市場、法律及監管環境的最新發展，從而有效履行監督職能及合規責任。

全體董事均積極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於2025年，本公司委託法律顧問為董事及管理人員提供專題培訓，內容涵蓋《企業管治守則》之最新修訂，以及上市規則第十三、十四及十四A章的解析，旨在加強董事及高管的合規意識及誠信履職能力。

此外，為深化董事對資本市場及公司業務的了解，董事局於2025年6月赴香港交易所進行實地考察，掌握香港金融市場動態及運作機制。11月，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在管理層陪同下，赴南通康源一期廠房進行實地調研，重點考察集成電路封裝載板的產能建設及營運進展，並透過與當地管理團隊的深度交流，進一步提升董事局對公司核心業務的監督與決策效能。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接獲全體董事於年內接受培訓之紀錄。2025年董事培訓時數及主題載列如下：

董事	培訓主題					總培訓時數
	《上市規則》 及法律合規	企業管治 及 ESG	董事責任	業務及 行業發展	風險管理及 內部監控	
執行董事						
王暉(主席)	4.5(A、B)	3.5(A、B)	3.5(A、B)	4(A、B)	3(B)	18.5
宋樹清(總裁)	4.5(A、B)	3.5(A、B)	3.5(A、B)	3(A、B)	3(B)	17.5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振邦	4.5(A、B)	3.5(A、B)	3.5(A、B)	8(A、B)	3(B)	22.5
陳靜茹	4.5(A、B)	3.5(A、B)	3.5(A、B)	9(A、B)	3(B)	23.5
薛蘭	4.5(A、B)	3.5(A、B)	3.5(A、B)	4(A、B)	3(B)	18.5
非執行董事						
滕方遷	4.5(A、B)	3.5(A、B)	3.5(A、B)	9(A、B)	3(B)	23.5
彭建國	4.5(A、B)	3.5(A、B)	3.5(A、B)	8(A、B)	3(B)	22.5
劉永	5.5(A、B)	3.5(A、B)	4.5(A、B)	9(A、B)	3(B)	25.5

附註：

A. 出席由本公司或外部機構提供之專題培訓、研討會、論壇或實地考察。

B. 閱讀更新資料或書面培訓材料。

董事局轄下的委員會

董事局下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分別負責監察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董事提名事宜，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管治策略。各委員會均具書面訂明的職權範圍，並須向董事局負責。各委員會職權範圍書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下載查閱。

審核委員會

於2025年，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邦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靜茹女士，以及非執行董事彭建國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擔任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局提供建議、審閱公司的財務資料，以及監察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包括但不限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於2025年內召開了4次會議，其中3次會議有外聘核數師出席。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次數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有權出席
羅振邦	4/4
陳靜茹	4/4
彭建國	4/4

於2025年，審核委員會的工作摘要如下：

- 審閱本公司之中期及全年業績，並建議董事局採納有關業績；
- 就外聘核數師的選聘向董事局提出建議，並批准及檢討外聘核數師的費用及聘用條款；
- 評核和檢視本公司的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報告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
- 批准年度審核計劃；
- 審視《舉報政策》及聽取舉報登記報告；
- 審閱本公司在財務及會計、審計及ESG方面的資源和預算；及
- 審閱年內的持續關連交易。

薪酬委員會

於2025年，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靜茹女士（薪酬委員會主席）、薛蘭女士，以及非執行董事劉永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獲委任）及華崇志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辭任）組成。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向董事局提出建議、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以及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如適用）。

各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酬金乃根據本公司《董事酬金及專項補貼標準》，及經考慮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董事的職務、投入時間及市場可比情況後釐定，並不時根據實際情況及市場狀況等因素作出調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年度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

薪酬委員會於2025年內召開了2次會議，分別審議了新任非行董事的薪酬建議，以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和考核制度。年內，各董事均沒有參與訂定本身的酬金。

企業管治報告

各薪酬委員會成員於2025年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有權出席
陳靜茹	2/2
薛蘭	1/2
劉永(於2025年2月14日獲委任)	1/1
華崇志(於2025年2月14日辭任)	1/1

提名委員會

於2025年，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由主席兼執行董事王暉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非執行董事滕方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邦先生、陳靜茹女士及薛蘭女士組成。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局架構、人數及成員多元化、評估各董事的時間投入及對董事局的貢獻、就董事委任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局提出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2025年，提名委員會的工作摘要如下：

- 檢討董事局架構及組成的合理性；
- 檢討及修訂《董事多元化政策》；
- 向董事局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退任董事；及
- 就新委任非執行董事向董事局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於2025年內召開了2次會議。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有權出席
王暉	2/2
羅振邦	2/2
陳靜茹	2/2
薛蘭	2/2
滕方遷	2/2

本公司已採納《提名董事的政策》，並由董事局不時檢討及監察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該政策的要點如下：

甄選準則

1. 提名委員會在評估人選時最少須考慮以下的因素：
 - a. 符合香港公司條例、上市規則、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等對出任董事的規定；
 - b. 根據董事局架構及本公司營運的實際需要遴選合適人選，包括但不限於確定所需物色的董事類別（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定所需物色的董事（例如有財務會計、法律、同業的經驗；降低平均年齡；董事局繼任人選等）；確定所需物色董事的要求（例如必須要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財務會計經驗）；
 - c. 本公司的《董事多元化政策》；
 - d. 候選人投入充足的時間且有效地履行其職責的能力，當中須考慮其專業資格及工作經驗、現有在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及其他重大外部事務所涉及時間投入；及
 - e. 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其對本公司可帶來的貢獻（例如觀點與角度、技能及經驗、促進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是否熟悉中港兩地的法規要求、可投入本公司事務的時間等。
2. 準提名人須提供充分的個人履歷等資料給予提名委員會審查。
3. 評估準提名人的獨立性。
4. 提名委員會可以邀請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協助物色人選。
5. 如有需要，提名委員會可以邀請準提名人出席會議，以讓提名委員會深入了解準提名人。
6. 提名委員會可以酌情提名或否決所物色的人選。

提名程序

1. 即將退任的董事（如願意繼續連任）均可獲提名委員會提名在股東大會上再度參選董事。
2. 經過上述的甄選程序後，經提名委員會審議和批准，方可獲提名的人選呈交到董事局審議和批准。
3. 如要填補臨時空缺，提名委員會須推薦人選供董事局考慮及批准。
4. 如要推薦候選人在股東大會上參選，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局提名供其考慮及推薦參選。
5. 在提名委員會的建議下，董事局應考慮上述的甄選準則後，酌情提名或否決所提名的人選。

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於2025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成員由主席兼執行董事王暉先生（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劉永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獲委任）及華崇志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辭任），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邦先生組成。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定及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責任、願景、策略、框架、原則及政策；監察本公司與其利益相關方的溝通渠道及方式；審視ESG的主要趨勢以及有關風險和機遇，並就此評估本公司有關架構及業務模式是否足夠及有效；監督公司可持續發展表現；及審閱本公司的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並建議董事局通過。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於2025年內召開了2次會議，主要討論及審議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制定年度工作計劃、跟進相關工作的進度，並規劃氣候相關披露工作。年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亦審閱了ESG工作小組的中期工作進度報告，包括持份者問卷調查結果、中期數據的審視和分析、ESG重要性矩陣，以及風險評估等。此外，因應氣候相關披露要求的修訂，為使ESG工作小組深入了解相關規定及2025年數據收集的具體要求，工作小組特別舉辦了一次現場培訓，以加強對相關披露要求的理解。

各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有權出席
王暉	2/2
羅振邦	2/2
劉永（於2025年2月14日獲委任）	2/2
華崇志（於2025年2月14日辭任）	0/0

董事責任保險

本公司為全體董事購買了適當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以保障其因履行職責而可能產生的賠償責任。本公司每年均會對該保險的保額及保障範圍進行檢討。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及本公司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執行細節》作為董事及本公司有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各董事個別地查詢及根據所提供的資料，所有董事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年度內均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3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執行細節》的規定。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的遴選、委任或解僱（如有）將由董事局召開會議審議決定。公司秘書的職責是向董事局主席及總裁報告。

年內，羅宇昕先生（於2025年7月16日獲委任）和黃楚貞女士（於2025年7月16日辭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年度，羅宇昕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局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有責任維持該等系統的有效性。本公司已逐步設立、維持及執行一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清楚界定各業務及營運部門的權責，並設有監督與審計法務部，對有關業務及營運部門進行定期或不定期審計以確保有效的制衡，以及負責維持和執行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並設立 ESG 工作小組，定期向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匯報，協助評估及識別於 ESG 層面的風險管理，以評估及管理重要 ESG 相關事宜，年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對各主要營運企業的 ESG 風險管理和控制事項進行了排查分析，沒有發現重大 ESG 風險管控問題。

本公司管理層每年會對風險管理和內控系統進行評價，主要是先由各屬下公司對組織架構、發展戰略、人力資源、企業文化、社會責任等對內部環境的設計及實際運行情況進行認定和評價。其後，由本公司對該等公司的內部監控作出覆核，檢視各公司對風險識別、分析及應對情況，同時也會對資金活動、資產管理、採購、銷售、研究與開發、工程項目、擔保、外協外包、全面預算、合同管理等對相關控制措施的設計和運行情況進行認定和覆核。

如發現和評定在若干地方可能存在漏洞，本公司會提出建議、要求相關公司制定或修訂相關的規章制度，並在限期前作出整改。評價內部監控環境的工作將會在每年持續地進行，透過不斷的改進，可以加強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減低出現風險的可能性。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已於本年度全面檢視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並覆核和整理內部規章制度，以面對在日常業務上可能存在的運營風險、市場風險、財務風險等。有關的檢視已涵蓋所有的重要監控層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監控等，特別是對重大決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項目安排和大額度資金運作的決策進行了規範。

本公司已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務管理規則》，以完善信息披露管理流程，維持本公司良好的企業管治水平，切實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責任，以及保障本公司及投資者的權益。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須經常地監控本公司及本身公司的各種交易和認定交易對手是否關連人士，一旦發現可能屬於須予公佈交易時，須即時向本公司報告。如確定為須予公佈交易時，公司秘書會盡快草擬各項披露文件，並在取得董事局批准後作出公佈。

期間，各知悉該交易的人員須負有保密責任，不可擅自對外透露。本公司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亦規定，當特定的僱員知悉或參與須予公佈交易、關連交易、內幕消息等的任何洽談或協議的工作，必須自其開始知悉或參與該等交易之日起，禁止進行本公司任何證券的交易。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局已審議和認為，本公司在會計、財務匯報、內部審計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已經足夠，以及相關員工已接受了充分和合適的培訓。

本公司管理層已向董事局提供有關風險管理和內控系統有效性的確認函。董事局認為，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因此，本公司認為目前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充分的，但仍會不時因應各項法例、上市規則及內部管理的需要而作出必要的檢視和修訂，以加強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問責及審計

董事負責編製每個財務年度的賬目，使賬目能真實和公正地反映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在該段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表現。董事認為於編製截止2025年12月31日的年度賬目時，本公司已採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貫徹應用，根據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按持續經營之基準編製賬目。核數師已在財務報表中就其申報的責任作出聲明。

於2025年，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的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本公司於所有刊發的公告、通函、中期報告及年報等文件均力求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估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在有關期間完結後的三個月及兩個月內，分別及時地公佈全年及中期業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年度，已付／應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審計服務酬金約為港幣2,702,000元。

投資者關係

於2025年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概無任何變動。

董事局已制定並於2025年3月修訂《股東及投資者的通訊政策》，確保及加強本公司與股東（包括個人及機構股東）和投資者的溝通。董事局定期檢討《股東及投資者的通訊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以確保其落實及有效性。本公司亦確保有效及適時地向股東及投資者發放資訊。作為促進有效溝通之渠道，本公司設有網站以刊載本公司之中期及年度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公告、通函及其他資料，以保持本公司的資料披露快捷、公平及透明。股東如對其名下持股或公司通訊的收取有任何問題，可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出。董事局已於年內檢討《股東及投資者的通訊政策》，包括為股東建立的溝通渠道和處理股東及投資者查詢的措施，並認為該政策已妥善實施及有效。

董事局高度重視與股東持續保持對話，尤其是藉著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直接溝通。股東大會是本公司與股東溝通的主要平台，董事局希望股東積極參與股東大會。董事（包括董事局主席及董事局轄下的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外聘核數師的代表均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回應股東提出的查詢和意見。

本公司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不少於21日寄發致股東通函（包括會議通告）向股東提供關於股東週年大會的詳盡資料，包括擬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的說明、退任及膺選連任董事的資料，以便股東對其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權利和議程有進一步的了解，鼓勵股東積極參與及能夠在掌握足夠的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投票決定。按適用的條例及規定，本公司亦會召開其他股東特別大會。致股東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將於該大會舉行前不少於足14日寄發。

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會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並無「捆紮」議案。同時，本公司在致股東的通函上會按照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要求列明在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均以投票方式進行。所有委任代表的投票會被點算，而投票結果會在同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上公佈。

本公司於2025年6月27日舉行了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全體董事（包括董事局主席以及各董事委員會的主席）及外聘核數師均有出席，並於會上回答股東提出的問題。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議決的主要事項為：通過2024年經審核賬目、董事重選、董事酬金的釐定、委任核數師及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以及授予董事局發行新股及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所有提呈議案均獲得股東通過。本公司的股份過戶處獲委任為監票人，以監察及點算在會議上所投的票數。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的結果已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刊登。

股東權利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董事局可於其認為適當的時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大會亦可應本公司股東請求書的請求而召開，而該股東或該等股東須在存放請求書當日須持有不少於二十分之一的本公司已繳足股本。有關請求書須遞交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當中必須述明會議的目的，並由請求人簽署。《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已載於本公司網站。

股東擬向股東大會提出建議或向董事局提出查詢，該股東須以書面向公司秘書提出，電郵地址為：comsec@casil-group.com；就有關投資者關係及媒體的查詢，查詢的電郵地址為：investor.relations@casil-group.com。

向股東發放公司通訊的渠道

本公司的公司通訊包括股東通函、年報、中期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等均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並以電郵方式發送有關通知予已登記電郵地址的股東。

股東亦可經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出要求，以索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如對公司通訊發放有任何疑問，股東可致電(852) 2980 1333或透過電郵(casil-31-ecom@vistra.com)與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聯絡。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股息政策》反映董事局目前對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現金流量狀況之意見，董事局將不時檢討該股息政策，惟本公司概不保證於任何指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之股息。

根據本公司的《股息政策》，將以股息或其他形式與股東分享溢利，每年派發股息比率按當年股東應佔溢利(除去投資物業公允值的增加、少數股東權益、貶值等非現金流項目後)而釐定，惟須受以下條件所限制：

1. 本公司派發股息將受到香港法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相關條文所規限；
2. 本公司派發股息之能力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在目前及未來營運、流動資金狀況及資本要求；
3. 派發股息的形式、次數、時間及金額將取決於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之經營及盈利、資金需求和盈餘、財務狀況、合同限制及影響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之其他因素而定(其中包括附屬公司分配股息稅付及外匯情況，如適用)；
4. 董事局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及
5. 本公司派發股息須獲得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王暉先生，54歲，碩士，研究員，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1995年畢業於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專修工程熱物理並獲取工學學士，並於2008年至2009年期間在職研究生學習，修畢國際空間大學空間管理專業，獲取理學碩士。王暉先生自1995年8月起至2022年6月期間，歷任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綜合經營部計劃處處長助理、院辦公室秘書處副處長、科研計劃部科研計劃處處長、科研計劃部副部長、綜合計劃部部長，以及研究院副院長；2022年6月至2024年7月擔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戰略管理部部長。王暉先生具有豐富的企業策略管理經驗，彼於2024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主席。

宋樹清先生，54歲，碩士，研究員，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於國防科技大學畢業並獲取碩士學位。於1994年至2011年先後任中國空間技術研究院三產總公司總工程師、總經理、基建部副部長、部長等職位；神舟天辰科技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保障服務總公司副總經理兼基建部部長；中關村航天科技創新園有限公司籌備組負責人；2011年至2019年先後任航天時代置業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兼總經理，其間兼任西安國家民用航天產業基地開發有限公司董事、航天時代置業發展(武漢)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以及北京航天恒潤置業有限公司副董事長；2019年6月至2023年1月任中國航天電子技術研究院副院長；2019年11月至2023年3月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編號：600879)的航天時代電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8月至2023年2月任於重慶航天火箭電子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23年7月起出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深圳瑞華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編號：688323)董事長，並自2024年11月起出任深圳市航天高科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宋樹清先生在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2023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

羅振邦先生，60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董事、管理合夥人。羅先生於1991年畢業於蘭州商學院的企業管理專業，自1994年起至今先後主持過多間上市公司的審計工作，曾擔任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及中國長城資產管理公司專家監事、長征火箭股份有限公司、東方鈹業股份有限公司、吳忠儀錶股份有限公司、聖雪絨股份有限公司、中航重機股份有限公司、神州數碼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和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之國瑞健康產業有限公司(前稱國瑞置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9)、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碼：141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東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686)內核專家；現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中國城市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2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3年1月16日，羅先生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西藏監管局日期為2022年12月29日的警告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18日的公告。羅先生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證券期貨業特許會計師、中國註冊資產評估師、中國註冊稅務師等專業資格，具有深厚的會計、審計和財務管理經驗，以及對各行業上市公司均有豐富的審計經驗，並廣泛參與企業改組上市、上市公司重組等商務諮詢工作。彼於2004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的個人資料

陳靜茹女士，61歲，法學碩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的全球合夥人。陳女士於1985年及1990年獲南開大學頒發法律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彼於1993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律師資格委員會授予專業律師資格。曾任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現稱中央財經大學）保險系綜合教研室副主任、北京保險學會理事、中國海商法學會理事、中央財經大學法律系副主任，以及中國證監會第三屆創業板發審委委員。陳女士於2011年5月至2014年1月擔任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科雲網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306）的獨立董事、於2014年7月至2022年11月擔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國瑞健康產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於2019年10月至2022年10月擔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銀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1696）外聘內核委員。於2015年，陳女士被中國證券監督委員會予以警告及行政罰款，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6日的公告。陳女士自1993年起任職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彼在企業及證券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於2022年8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薛蘭女士，60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先後於1986年及1996年獲取歷史學士及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2001年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修畢EMBA學位。1986年8月至1988年12月，薛女士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檔案館助理館員；1988年12月至1992年5月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駐澳洲悉尼總領館副領事。薛女士於1992年12月至1997年8月加入中國證券業協會，擔任國際部主任。1997年8月至2005年12月，彼於華夏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國際業務部總經理；2005年12月至2006年8月，擔任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6066）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066）上市）國際業務部總經理；2006年8月至2014年3月，擔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金融產品部董事總經理；2014年3月至2018年3月，擔任華泰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首席運營官。薛女士於2018年3月至2025年12月期間曾擔任中信建投（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首席運營官及其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包括但不限於建投（國際）保險經紀公司、CSCIF中國有限公司、CSCIF香港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國際）財務有限公司、CSCIF亞洲有限公司（債券編號：CSCIF A N2508、N2406、N2504、N2604）、中信城市發展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及中信建投（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之董事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證券交易）、2（期貨合約交易）、4（就證券提供意見）、5（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類受規管活動負責人員，和中信建投（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證券交易）、9（提供資產管理）類受規管活動負責人員。薛女士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1（證券交易）、2（期貨合約交易）、4（就證券提供意見）、5（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9（提供資產管理）類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員牌照。薛女士於金融業擁有豐富經驗和知識，於2024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滕方遷先生，63歲，研究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山東化工學院畢業並獲取化學工程系工學士學位，並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修畢企業管理研究生課程進修班。於1983年加入化工部第二膠片廠，歷任PS版車間工段長、副主任等職務；1996年8月至2012年11月先後任中國樂凱膠片集團公司第二膠片廠副廠長、廠長、樂凱華光印刷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中國樂凱膠片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兼樂凱華光印刷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2012年11月至2019年12月歷任中國樂凱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樂凱華光印刷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中國樂凱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其間於2013年5月至2015年9月兼任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保定樂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編號：300446)董事長；2019年12月至2022年9月任中國樂凱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其間於2014年11月至2020年2月兼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樂凱膠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編號：600135)董事長、2015年9月至2020年5月兼任北京樂凱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2015年9月至2020年12月兼任樂凱華光印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滕先生分別於2023年5月及2023年12月起擔任中國長城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及航天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滕先生具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彼於2023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彭建國先生，58歲，博士，研究員，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先後畢於國防科技大學、西安交通大學和西北工業大學，分別獲工學學士、公共管理碩士及管理學博士學位。於1990年7月至2004年4月先後任航天11所財經處副處長、處長和副總會計師兼財經處處長等職位；2004年4月至2017年3月先後任中國航天推進技術研究院財務部副部長、部長和總會計師兼財務部部長；2017年3月至2021年12月任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總會計師，其間於2011年4月至2020年3月兼任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2011年7月至2017年4月兼任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西部金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編號：002149)董事、2016年11月至2017年8月兼任中國長江動力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以及2017年8月至2019年5月兼任航天時代置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2月至2023年3月任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副院級調研員，2023年3月起至今任該院二級專務；自2022年8月起至2024年12月擔任北京航天醫療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自2023年1月至2024年12月擔任航天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自2023年2月至今擔任中國樂凱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分別自2024年7月至12月擔任長沙空天技術創新研究院院長，2024年7月至2025年12月任該院之法定代表人；自2024年12月出任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湖南分院常務副院長，2025年6月升任院長。彭先生具有豐富的財務和企業管理經驗，彼於2023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的個人資料

劉永先生，59歲，碩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先後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及中國人民大學，分別獲取管理學學士和經濟學碩士學位。於1989年7月至1993年7月後任航空航天部財務司大檢查辦副主任科員和企業處主任科員；1993年7月至1999年7月先後任航天工業總公司財務部企業處主任科員和財務局企業處主任科員；1999年7月至2003年5月先後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財務部資金會計處副處長、處長，和財務部財務處處長；2003年5月至2009年2月先後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航天時代電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編號：600879)之財務部負責人、副總會計師、總會計師，其間於2005年1月至2008年11月兼任財務部部長；2009年2月至2016年6月歷任中國航天電子技術研究院總會計師及航天動力技術研究院總會計師，其間於2009年4月至2014年5月任長徵火箭(航天電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監事；2016年6月至2021年9月先後任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董事兼總經理等職位；2021年9月至2024年9月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金融部部長，並自2024年9月起至今擔任財務金融部一級專務；自2025年2月及3月起分別擔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国衛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編號：601698)及北京神舟航天軟體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編號：688562)之非獨立董事。劉永先生具有豐富財務金融管理經驗。彼於2025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華崇志先生，64歲，碩士。於1985年畢業於哈爾濱工業大學機械學專業，獲工學碩士；2012年獲得清華大學EMBA學位；從事航天領域工作39年；1994年11月任中國航天工業總公司屬下研究所的副所長；1996年6月，擔任中國國家航天局外事司副司長；1999年7月，擔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辦公廳副主任；2004年12月，擔任中國航天長城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副總裁；2013年10月至2021年8月任上海航天技術研究院副院長，副院長級調研員。於2020年4月起擔任中國長城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彼於2020年4月至2025年2月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謹此呈閱本年報及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經審核截止2025年12月31日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控股投資，而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務分別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17及18。

業務審視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業務審視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章節。有關本公司面對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之描述已於本年報各部分披露。有關本公司環境政策和表現，及本公司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的討論已涵蓋在獨立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該報告於刊發本年報時在本公司之網站www.casil-group.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該等內容為本董事局報告之組成部分。

財務摘要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刊載於本年報第122頁。

業績及分派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的業績刊載於第44頁的綜合損益表內。

綜合考慮本公司的發展需要和資金狀況，董事局決定不建議派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末期股息（2024年：無）。

物業、機械及設備

於2025年12月31日，因應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規模，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分別購入港幣107,630,000元的機器及設備、港幣1,764,000元的汽車、港幣71,191,000元的傢俬及辦公設備及港幣551,609,000元的在建工程。物業、機械及設備的變動情況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投資物業

於2025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的變動情況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包括保留溢利約港幣891,373,000元的（2024年：港幣787,410,000元）。

董事局報告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及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最大客戶及五位最大客戶的營業收入分別佔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總營業收入6%及19%；而五位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總採購額少於20%。

董事局

於2025年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暉先生(主席)

宋樹清先生(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振邦先生

陳靜茹女士

薛蘭女士

非執行董事

滕方遷先生

彭建國先生

劉永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獲委任)

華崇志先生(於2025年2月14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兩年，須按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按序告退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於2025年2月14日，劉永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並於2025年2月14日接受由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提供共2小時的董事培訓，劉先生並確認明白上市規則中所有適用於其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規定，以及向交易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信息所可能引致的後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14日的公告。

附屬公司董事

於2025年和截至本報告日止期間，於本公司各附屬公司擔任董事的人士包括(按英文姓氏排序)鄧斌、丁力、范圳圳、高發志、高煜達[#]、宮本寧、郭孝達、何向卿、黃璇偉、賴建裕、李保祥[#]、林建明、林志堅、邱國凌、宋樹清、孫敬國、陶智偉、黃少芳、薛永強^{*}、楊洪輝、楊鵬^{*}、余科虎及周衛斌。

* 於2025年或本報告日止期間獲委任。

[#] 於2025年或本報告日止期間辭任。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股份利益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並無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其有關連的人士實益、非實益或淡倉持有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或各自聯繫公司的股份、認股權證及購股權而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董事權益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內，又或按照上市規則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董事服務合約

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各附屬公司簽訂任何不可由聘任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要合約中的權益

於年內或年結時，本公司或各附屬公司均無直接或間接參與任何與本公司董事有重大利益關係之重要合約。

董事購買股份及債券的安排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年內均無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亦無董事、行政總裁及其各自的配偶及年齡少於18歲的子女有任何權利或行使該權利去認購本公司的證券。

主要股東

於2025年12月31日，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登記冊之記錄，下列法團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

名稱	身份	直接權益 (是／否)	持有股份數目 (好倉)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擁有受控制公司權益	否	1,183,598,636	38.37%
Burhill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是	1,183,598,636	38.37%

附註：Burhill Company Limited 為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持有的股份視為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外，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接獲通知，表示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文所指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局報告

訴訟及仲裁

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之年度，除本公司於2025年3月27日及2025年6月5日刊發之公告所披露有關本公司所屬間接控有60%權益的航天高科及其全資子公司高科物管分別與航科后海和華保潤之訴訟判決及進展；及本公司於2025年10月6日刊發之公告所披露有關本公司所屬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航天科技半導體有限公司與碼捷(蘇州)科技有限公司的仲裁事項外，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以及就各董事所知，並無就任何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存在待決或惟恐會發生之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

薪酬政策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之薪酬政策是根據員工的資歷、經驗和表現，並參照市場趨勢而定。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將繼續加強人力資源管理和嚴格執行以表現為基礎的考核制度，從而推動員工持續改進個人表現和對公司作出貢獻。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每名董事可根據香港《公司條例》所批准的範圍內，獲得本公司從其資金中撥付以彌償其所引致的全部責任。此外，本公司已購買及維持一份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以便為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所引起的責任提供合法的保障。

持續關連交易

就本公司及相關附屬公司進行以下附表所列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如下：

1. 為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交易；
2. 是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交易條款進行；及
3. 分別遵照相關協議或合同的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及各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修訂）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獲委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匯報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按照主板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內容為就本年報第37-38頁有關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之發現及結論。

有關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關連人士交易的詳情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持續關連交易清單

本公司及／或相關附屬公司	關連人士	持續關連交易	年度上限	於2025年 12月31日結餘
深圳市航天高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航天高科」)	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航天財務」)	航天高科提供抵押予航天財務，作為擔保一筆人民幣1,300,000,000元的貸款	不適用	人民幣516,000,000元 或等值 港幣574,000,000元

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已足夠並不少於上市規則規定25%之公眾持股量。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持續披露

於2025年1月16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南通康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南通康源」)(作為借款人)與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及中國進出口銀行江蘇省分行(統稱「各貸款人」)訂立人民幣資金銀團貸款合同(「貸款合同」)，貸款額度為人民幣10億元，貸款為期8年(「貸款」)，南通康源根據需要分階段提取。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東莞康源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康源」)(作為擔保人)已就貸款合同項下貸款與各貸款人簽訂銀團貸款保證合同，以就還款責任提供連帶責任擔保。根據貸款合同的條款，倘若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不再擁有對南通康源或東莞康源的控制權，將構成違約事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17日之公告。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薛蘭女士於2026年1月1日起不再擔任中信建投(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首席運營官及其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等職務。

董事局報告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已在本公司於2025年6月27日舉行之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2025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核數師，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2025股東週年大會上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代替退任核數師德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止2025年12月31日之年度綜合財務報告已由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核數師於過去3年概無任何其他變動。

承董事局命

王暉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6年3月26日



致：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4至121頁的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止該日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止該日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規定，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投資物業估值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以外)(「中國內地」)之零售及辦公室樓宇	
貴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的工業樓宇、辦公室樓宇、零售及辦公室樓宇，以及停車場。誠如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16所披露，投資物業公允值為港幣7,750,935,000元，記錄於綜合損益表的公允值虧損為港幣590,882,000元。	我們對投資物業(中國內地的零售及辦公室樓宇)估值的相關程序包括：
貴集團所有的投資物業乃基於獨立合資格專業評估師(「評估師」)作出的估值以公允值列示。評估中採用的評估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詳情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披露。	• 獲得評估報告，並評價管理層審閱由評估師進行評估的程序。 • 評價評估師的資格、能力及客觀性。 • 根據可得市場數據，評價於估值時使用的評估方法及估算主要輸入數據的合理性。
由於整體綜合財務報表結餘的重要影響結合釐定公允值時須作出重大的判斷及估計，誠如附註16所披露，我們識別賬面值港幣7,245,745,000元的投資物業(於中國內地的零售及辦公室樓宇)的估值為一關鍵審計事項。	• 通過抽樣對比租金詳情與各相關現有租賃協議，評估管理層向評估師所提供信息的真實性。 • 通過抽樣對比評估師估計的市場租金、資本化率與可用市場數據、經調整市場價格與類似地點及狀況的可比較物業的可比較市場交易，以評價主要輸入數據的合理性。
評估依據若干主要輸入數據，需要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涉及可比較市場交易並就地點及狀況作出調整，以及可比較市場租金及資本化比率。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要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的規定向全體成員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我們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所採取以消除威脅的行動或所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莫大維(執業證書編號：P08582)。

大信梁學濂(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3月26日

綜合損益表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附註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收入	5	4,031,329	3,841,472
銷售成本		(3,348,156)	(3,033,618)
毛利		683,173	807,854
其他收入	7(甲)	107,149	91,332
其他收益及虧損	7(乙)	45,693	(17,60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20,536	(27,065)
銷售及分銷費用		(60,634)	(85,631)
行政費用		(421,938)	(401,471)
研究及開發費用		(188,682)	(189,661)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16	(590,882)	(299,754)
財務費用	9	(48,409)	(53,40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6,880)	4,357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2	134
稅前虧損	10	(500,862)	(170,923)
稅項	11	218,158	87,070
本年度虧損		(282,704)	(83,853)
本年度虧損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		(165,529)	(53,307)
非控股權益		(117,175)	(30,546)
		(282,704)	(83,853)
每股虧損	12		
基本及攤薄		(港幣 5.37 仙)	(港幣 1.73 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	(282,704)	(83,853)
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對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381,967	(247,728)
— 聯營公司	10,436	(7,514)
— 合營企業	—	637
於註銷一合營企業時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調整	(21,484)	(16,213)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370,919	(270,818)
本年度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88,215	(354,671)
本年度全面收入(支出)總額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	117,302	(257,091)
非控股權益	(29,087)	(97,580)
	88,215	(354,67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械及設備	14	2,833,329	2,241,421
使用權資產	15	162,322	196,624
投資物業	16	7,750,935	7,992,12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7	194,238	237,007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8	–	66,045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22	84,523	107,227
物業、機械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39,255	88,585
長期資產	19	31,176	24,854
		11,095,778	10,953,891
流動資產			
存貨	20	686,379	556,37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9	1,215,227	1,200,250
應收一關連人士款	21	644	1,358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22	2,031	1,44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36,918	39,110
受限制銀行存款	23	3,929	31,756
短期銀行存款	23	433,411	342,5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1,068,876	1,154,546
		3,447,415	3,327,42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4	1,367,663	1,307,921
合約負債	25	49,358	67,145
租賃負債	26	25,736	36,761
銀行借款	27	20,557	164,251
應付一合營企業款	18	–	64,087
一主要股東貸款	28	111,235	–
應付稅款		64,513	9,017
		1,639,062	1,649,182
流動資產淨值		1,808,353	1,678,24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904,131	12,632,13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6	42,230	68,720
銀行借款	27	1,144,920	185,574
—主要股東貸款	28	—	106,270
—關連人士貸款	29	573,970	1,057,386
遞延稅款	30	1,938,507	2,097,893
		3,699,627	3,515,843
		9,204,504	9,116,28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1	1,154,511	1,154,511
儲備		6,117,177	5,999,875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7,271,688	7,154,386
非控股權益		1,932,816	1,961,903
		9,204,504	9,116,289

第44至121的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局於2026年3月26日批核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王暉
董事

宋樹清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股本 港幣千元	特別資本 儲備 港幣千元	普通儲備 港幣千元 (註甲)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物業重估 儲備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註乙)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	1,154,511	14,044	144,805	(398,600)	30,523	44,926	6,421,268	7,411,477	2,059,483	9,470,960
本年度虧損	-	-	-	-	-	-	(53,307)	(53,307)	(30,546)	(83,853)
因換算對外業務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	-	-	(180,694)	-	-	-	(180,694)	(67,034)	(247,728)
— 聯營公司	-	-	-	(7,514)	-	-	-	(7,514)	-	(7,514)
— 合營企業	-	-	-	637	-	-	-	637	-	637
於註銷一合營企業時累計匯兌 差額重新分類調整	-	-	-	(16,213)	-	-	-	(16,213)	-	(16,213)
本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	-	-	(203,784)	-	-	(53,307)	(257,091)	(97,580)	(354,671)
轉至普通儲備	-	-	6,136	-	-	-	(6,136)	-	-	-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54,511	14,044	150,941	(602,384)	30,523	44,926	6,361,825	7,154,386	1,961,903	9,116,289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股本	特別資本 儲備	普通儲備	匯兌儲備	物業重估 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註甲)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註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 2025 年 1 月 1 日	1,154,511	14,044	150,941	(602,384)	30,523	44,926	6,361,825	7,154,386	1,961,903	9,116,289
本年度虧損	-	-	-	-	-	-	(165,529)	(165,529)	(117,175)	(282,704)
因換算對外業務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一 附屬公司	-	-	-	293,879	-	-	-	293,879	88,088	381,967
一 聯營公司	-	-	-	10,436	-	-	-	10,436	-	10,436
於註銷一合營企業時累計 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調整	-	-	-	(21,484)	-	-	-	(21,484)	-	(21,484)
本年度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	-	-	282,831	-	-	(165,529)	117,302	(29,087)	88,215
轉至普通儲備	-	-	13,583	-	-	-	(13,583)	-	-	-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54,511	14,044	164,524	(319,553)	30,523	44,926	6,182,713	7,271,688	1,932,816	9,204,504

註：

(甲) 普通儲備為不可分派，並根據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由該等附屬公司董事局釐定轉至該等儲備的法定盈餘。對有關儲備作出的劃撥乃自本公司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中的除稅後淨溢利作出，而分配基準乃每年由該等公司的董事局決定。

(乙) 其他儲備為(i)本公司一主要股東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的資本出資所產生，(ii)於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時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已付代價的公允值的差額，及(iii)視為出售一附屬公司部份權益而未有失去其控制權所產生的金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		
稅前虧損	(500,862)	(170,923)
經以下調整：		
利息收入	(26,160)	(30,445)
利息開支	48,409	53,409
物業、機械及設備折舊	256,248	211,11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6,794	40,894
租賃修改收益	(10,154)	–
減值虧損(包括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20,536)	27,065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590,882	299,754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淨(收益)虧損	(22,645)	15,699
陳舊存貨(準備回撥)準備	(3,254)	1,36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6,880	(4,357)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2)	(134)
註銷一合營企業的(收益)虧損	(21,587)	13,712
出售一聯營公司部份權益的收益	(25,579)	–
出售／撇銷物業、機械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32	(576)
作為營運資金處理前的經營活動現金流	348,456	456,576
存貨變動	(100,557)	(115,006)
長期資產變動	(5,010)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變動	49,036	(218,88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變動	9,510	125,805
合約負債變動	(20,313)	19,028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281,122	267,516
香港利得稅退款	(835)	(387)
已退(已付)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0,272	(19,60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20,559	247,52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機械及設備	(697,247)	(527,405)
支付投資物業產生的開發成本	–	(25,103)
物業、機械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	(86,792)
存放短期銀行存款	(430,393)	(351,550)
提取短期銀行存款	307,806	202,451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138,058)	(40,134)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35,384	29,320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98,880)	(3,817)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99,008	1,400
存放於(提取存放於)一關連人士的存款	755	(1,118)
一合營企業還款	–	5,000
預付租賃款	(46)	–
利息收取	26,202	30,445
出售物業、機械及設備所得	1,609	4,446
出售可轉換債券所得	49,321	–
出售一聯營公司部份股份所得	32,249	–
註銷一合營企業所得	2,073	74,003
投資活動耗用的淨現金	(710,217)	(688,854)
融資活動		
新造銀行貸款	953,530	260,290
償還銀行借款	(177,528)	(7,634)
償還一關連人士貸款	(517,279)	(78,707)
租賃負債還款	(24,563)	(32,401)
支付利息	(48,463)	(44,025)
支付租賃負債利息	(2,809)	(5,504)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182,888	92,0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06,770)	(349,306)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4,546	1,509,144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121,100	(5,292)
於年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068,876	1,154,546

1. 一般資料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年報中的公司資料內披露。於中國內地成立的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航天」)是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主要股東。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列，而港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各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主要業務分別刊載於附註41、17及18。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2025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的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不具公眾問責的附屬公司：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本)	不具公眾問責的附屬公司：披露之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³

¹ 於有待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於可預見將來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修訂澄清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確認和解除確認，並新增了一項例外，在滿足特定條件的情況下，如金融負債以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結算，則允許實體可視該筆金融負債在結算日之前已經清償。選擇應用該解除確認選項的實體，必須對通過同一電子支付系統進行的所有結算均應用該選項。

該等修訂自 2026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須追溯應用，惟設有特定例外情況。

本集團擁有多家於電子支付系統非即時運作的司法管轄區營運的附屬公司。在應用該等修訂後，當付款指令發出時，本集團將採用例外規定以解除確認透過該等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另一方面，就附屬公司客戶透過電子結算系統進行結算的情況，本集團僅可在現金存入附屬公司銀行賬戶時方可解除確認金融資產，這與本集團現行的會計政策不同，現行政策下本集團在客戶發出付款指令當日即解除確認金融資產。由於該等修訂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解除確認作出釐清，本集團僅可於支票在收款方／債權人的銀行賬戶結算當日，方解除確認以支票結算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對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作出要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除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的諸多現有規定外，該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引入新要求，包括在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的小計項目，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的披露，以及改進財務報表中披露資料的匯總與分解。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會計差錯更正」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披露」。同時，對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3 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以及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 2027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要求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過渡條文。預期應用該新訂準則不會對本集團在確認及計量方面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然而，預期其將影響綜合損益表的結構及呈列方式。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資料將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包括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作出適用披露。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外，本綜合財務報表是按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並於以下的會計政策中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擁有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而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將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特別是，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於綜合損益表內列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指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附屬公司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現時所有權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是指擁有參與被投資方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但並非對該等政策擁有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企業為一項合營安排，此項安排中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均有權享有該安排的淨資產。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約約定對一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僅在相關活動的決策要求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方存在。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採用權益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份額。

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或不再對合營企業擁有共同控制權時，將按出售於被投資方的全部權益進行會計處理，由此產生的損益於損益中確認。

此外，本集團就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有關的所有款項，按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若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要求的相同基礎進行會計處理。因此，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損益在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在處置／部分處置相關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時，將該損益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變動

當本集團削減於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但繼續使用權益法時，倘以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削減所有權權益的盈虧部分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將該盈虧重新分類至損益。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有關本集團與客戶訂立合約相關政策的資料載於附註5。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項下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有關合約不會被重新評估，除非合約的條款與條件隨後發生變動。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當租賃的條款實質上將與相關資產所有權相關的所有風險及報酬轉讓給承租人時，該項合約被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應歸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於損益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首次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有關成本於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支出，惟投資物業按公允值模式計量。

租賃修改

並非屬於原有條款及條件一部分的租賃合約代價變動作為租賃修改入賬，包括通過免租或減租提供的租金優惠。

本集團自修改生效日期將對經營租賃的修改入賬為新租賃，並考慮將與原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作為新租賃之租賃付款的一部分。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按於交易日期當時的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以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允值列賬且按外幣列值的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允值當日匯率重新換算。當非貨幣項目的公允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亦於損益中確認。以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於結算時及於重新換算時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的損益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對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幣)，而有關的收入及開支項目乃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累積於權益內的匯兌儲備標題下(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如適用)。

於處置對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對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時，所有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就該業務於權益中累計的匯兌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後並有權享用該供款時確認為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

於員工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福利金額以未折現金額確認為短期員工福利。所有短期員工福利均被確認為費用，除非另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要求或允許將福利金額包括在資產成本中。

應付員工福利於扣除任何已支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之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因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支出或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而與稅前虧損不同。本集團之本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質制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款乃就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出現的臨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會就所有可予抵免扣減臨時差額於可能出現可予抵免扣減該等臨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時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初步確認(未包括業務合併情況)資產及負債而引致的臨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且於交易時並不會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減臨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於每個報告期末審閱，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便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內適用的稅率計量。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為使用公允值模式計量投資物業以計量遞延稅項的目的，該等物業的賬面值乃推斷為透過銷售收回，除非有關推斷被駁回。當投資物業為可予折舊及業務模式旨在於持有該等投資物業期間享用所產生的絕大部份經濟利益，而非透過銷售，此推斷則被駁回，有關情況定必假定為完全透過銷售收回。

於具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及當其乃關於由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所徵收所得稅，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會進行抵銷。

本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機械及設備

物業、機械及設備為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使用而持有的有形資產(下文所述的興建中物業除外)。物業、機械及設備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其後的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列示。

為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興建中物業、機械及設備按其成本扣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使資產達到按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運行而所必需的地點及狀況直接相關的任何成本，包括測試有關資產是否正常運作的成本，且就合資格資產而言，亦包括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予以資本化的借貸成本。此等資產的折舊與其他資產的基準相同，並於資產可作其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當本集團就物業(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的所有權權益作出付款時，全部代價將按初始確認時各自相對的公允值比例在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進行分配。相關付款倘能可靠地分配，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使用權資產」呈列，惟分類為並以公允值模式入賬的投資物業除外。當代價未能於非租賃樓宇部分與於相關租賃土地的不可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地分配時，則整個物業分類為物業、機械及設備。

資產(不包括興建中物業)的折舊，按其成本減剩餘價值後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告期末檢討，並於往後計入估算改變後的影響。

當出售物業、機械及設備或預期於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帶來經濟效益時，該項物業、機械及設備則不再確認。物業、機械及設備內的項目出售或報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乃按照出售所得與資產的賬面值的差額所確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目的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的物業。

投資物業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包括所有有關的直接支出)計量。於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以其公允值計量，並作出調整以剔除任何預付或應計經營租賃收入。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發生期內計入損益中。

為在建投資物業發生的建造成本予以資本化，並計入在建投資物業的賬面值部分。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當該項投資物業永久停止使用時或預計其出售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於不再確認該項物業時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的賬面值的差額計算)計入不再確認該物業期間的損益中。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值以加權平均方法釐定。可變現淨值乃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生產及銷售所需的所有成本。銷售所需成本包括銷售直接應佔增量成本以及本集團須進行銷售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金融工具

當一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其中一方時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次以公允值計量，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初次計量自客戶合約所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除外。直接歸於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之交易成本，於初次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之公允值或從中扣減。直接歸於收購或發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於損益即時確認。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有關期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分配之方法。實際利率為透過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分割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所有按常規買賣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按常規買賣指買賣須於市場規例或慣例所定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計量：

- 金融資產乃於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的商業模式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計量。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自下個報告期起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得以改善，使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則於確定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間開始，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賬面總值以確認利息收入。

(ii)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於各報告期末之公允值計量，而任何公允值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之淨收益或虧損包括就該金融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受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之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須作出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應收一關連人士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物業、機械及設備的已付按金)以及其他項目(包括應收租賃款項)按預期信貸損失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損失金額乃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首次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指於相關工具的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貸損失。反之，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件預期將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損失的一部份。評估乃按本集團過往信貸損失的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情況及評估於報告日期的過往事件以及當前情況及對未來經濟情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經常就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租賃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的損失準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大幅增加，而在該情況下，則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損失。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損失的評估乃按自首次確認起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大幅增加而進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是否已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就金融工具出現違約的風險與於首次確認日期就金融工具出現違約的風險。於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具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並無繁重成本或工作下可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已大幅增加時已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嚴重轉差，如信貸利差、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現時或預測出現不利變動，而預期將導致債務人滿足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嚴重減低；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科技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而導致債務人滿足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嚴重減低。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受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之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本集團假定信貸風險已自首次確認起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及具證據資料顯示其他情況。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的準則是否有效，並於適當時加以修訂，以確保有關準則能夠於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當內部生成或自外部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信貸人(包括本集團)悉數還款時(並無計入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則本集團會視為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情況，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本集團會視為發生違約，惟本集團有合理及具證據資料顯示更為滯後的違約準則更為合適則除外。

(iii) 已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以上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時，則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應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借款人可能將進行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受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之減值(續)

(iv)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方陷入嚴重財政困難，且並無實際收款前景時(如當交易對手方已處於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當管理層認為逾期結餘不可收回時，本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已撇銷金融資產可能仍根據本集團的收款程序面對強制執行活動，當中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用)。撇銷構成不再確認事件。任何後續收款在損益內確認。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損失

計量預期信貸損失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根據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進行評估。預期信貸損失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金額(以發生相關違約風險作為加權值釐定)。具有重大結餘及出現信貸損失的貿易應收賬款獲個別評估。本集團經考慮歷史信貸損失經驗集體評估餘下結餘的預期信貸損失，並就在並無繁重成本或工作下可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損失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並按於首次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就應收租賃款項而言，用於釐定預期信貸損失的現金流量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計量應收租賃款項所使用的現金流量一致。

倘集體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或為配合於個別工具層面未必存在證據的情況，金融工具乃按下列基準分組：

- 逾期狀況及歷史信貸損失經驗；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內部信貸評級。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受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之減值(續)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損失(續)

分組會由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別的成份繼續享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而在該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藉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內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賬款除外，其相應調整乃透過損失撥備賬確認。

不再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自資產獲得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屆滿，或當其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至另一實體時，方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保留所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貸。

於不再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待收代價總和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4. 審慎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如附註3所述)，本公司董事須判斷、估計及假設難以從其他來源識別的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該等估計及相關的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有關的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別。

該等估計及相關的假設會不時檢討。因應該等估計需作出的修訂將在對估計作出修訂的期間(若該等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若該等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的審慎判斷

除了該等涉及估算(見下述)者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對於在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金額已作出的審慎判斷。

(甲) 投資物業的遞延稅款

為計量可予折舊及使用公允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款，本集團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併推論，就本集團投資物業中位於中國內地並被分類為零售及辦公室物業的若干部分而言，並非以目標為隨時間享用投資物業所產生的絕大部份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式而持有。因此，在確定本集團自該等投資物業產生的遞延稅款時，管理層確定，假設使用公允值模式計量的該等物業通過出售而收回並無給駁回。因此，本集團已經計及出售該等投資物業時應付的土地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而就該等投資物業的公允值變動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就本集團位於香港及若干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物業而言，持有該等物業的業務模式旨在於持有期間享用所產生的絕大部份經濟利益，而並非透過銷售。因此，於釐定本集團在該等地區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款時，本集團管理層確定此等以公允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乃透過銷售收回的假設並無給駁回。

對本集團的遞延稅款影響已於報告期末確認並列載於附註30。

(乙) 於某時點就銷售並無其他用途的製造產品的收入確認

當本集團履約並無創造給予本集團的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具有可強制執行權利享有迄今已完成履約付款時，則隨時間確認收入。於釐定本集團有關並無其他用途產品的客戶合約的條款是否為本集團創造對付款的可強制執行權利時，須作出重大判斷。經考慮合約條款及應用於該等相關合約的相關地方法律後，相關銷售合約的條款並無為迄今已完成履約創造對付款的可強制執行權利。因此，銷售並無其他用途的製造產品被視為是於某時點完成的履約責任。

4. 審慎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在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當中涉及重大風險以致資產賬面值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出現重大調整。

(甲)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

投資物業根據獨立專業評估師進行的估值以公允值列示。確定公允值涉及若干市場情況的假設，其載於附註16。

本公司董事已運用判斷並確信評估方法可反映現時市場狀況，更改估值方法或假設將會導致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允值的改變，及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報告的收益或虧損金額相應的調整。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為港幣7,750,935,000元(2024年：港幣7,992,128,000元)。

(乙)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租賃款項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結餘重大及／或已出現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租賃款項須單獨進行預期信貸損失評估。此外，本集團通過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多項應收賬款分組，經考慮對貿易債務人的內部信貸評級、相關應收賬款的行業、賬齡、還款記錄及／或逾期狀況，以及在並無繁重成本或工作下可得的合理及具理據前瞻性資料後，集體估計剩餘結餘的預期信貸損失。於各報告日期，歷史可觀察違約率會重新評估，並會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損失撥備對估計變動敏感。由於本集團預計金融市場和中國內地房地產行業不會發生重大變化，本集團於本年度採用了類似的預期虧損率範圍。有關預期信貸損失及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租賃款項的資料刊載於附註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5. 收入

(i) 拆分收入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確認收入的時間		
	於某時點 港幣千元	於一段時間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商品製造(註)	3,841,161	–	3,841,161
物業管理費	–	34,710	34,710
其他	4,287	–	4,287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3,845,448	34,710	3,880,158
租賃			151,171
總收入			4,031,329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年度		
	確認收入的時間		
	於某時點 港幣千元	於一段時間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商品製造(註)	3,608,052	–	3,608,052
物業管理費	–	44,797	44,797
其他	6,441	–	6,441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3,614,493	44,797	3,659,290
租賃			182,182
總收入			3,841,472

註： 商品製造代表科技工業項下的注塑產品、液晶顯示器、線路板、智能充電器及智能功率模組的外部銷售，詳見分部資料。

5. 收入(續)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甲) 商品製造(於某時點確認收入)

本集團出售注塑產品、液晶顯示器、線路板、智能充電器及智能功率模組予客戶。

就銷售注塑產品、液晶顯示器、線路板、智能充電器及智能功率模組(包括並無其他用途且本集團就目前所完成履約並無收取應收款項的可執行權利的製造產品)而言，收入於貨品的控制權獲轉移時(即貨品已獲運送予客戶時)確認。客戶合約具備固定代價，年期為一年內。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許可，分配至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未予披露。

可能會根據銷售合約的條款收到預付款，而本集團收到的任何交易價格款均會確認為合約負債，直至貨品已交付予客戶為止。一般平均信貸期為交付後的30至120日。

與銷售商品相關的銷售相關保養無法單獨購買，其作為已售產品符合約定規定的保證。因此，本集團將保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準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入賬。

乙) 物業管理費(於一段時間確認收入)

本集團投資於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科技廣場」)的物業及其他物業，包括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工業及辦公室場所。物業管理費收入於客戶在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享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的一段時間確認為已達成履約責任。由於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本集團有權就本集團目前已完成履約的價值開具發票，因此，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的實際權宜法，按本集團有權出具發票的金額確認收入。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至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總額未予披露。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分部乃基於總裁(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的內部報告所界定，而有關報告則用於作出策略決定。呈報分部有7個(2024年：呈報分部7個)，即科技工業(包括注塑產品、液晶顯示器、線路板、智能充電器、智能功率模組及工業物業投資)及航天服務業(包括於科技廣場的物業投資)，乃本集團主要參與的產業。

除上述呈報的分部外，其他營運分部包括除上述呈報分部外的若干物業投資及物業管理，以及其他服務提供。該等分部於本年度及上年度均不符合須予呈報分部的量化限值，因而被歸類為「其他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甲) 本集團按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收入			分部業績 港幣千元
	對外銷售 港幣千元	分部間銷售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科技工業				
注塑產品	1,749,686	45,923	1,795,609	67,309
液晶顯示器	594,349	59,896	654,245	43,242
線路板	1,134,339	–	1,134,339	(53,059)
智能充電器	281,030	1,610	282,640	7,374
智能功率模組	81,757	–	81,757	(15,578)
工業物業投資	10,324	30,897	41,221	(11,519)
	3,851,485	138,326	3,989,811	37,769
航天服務業				
科技廣場物業投資	173,132	4,411	177,543	(490,584)
呈報分部總額	4,024,617	142,737	4,167,354	(452,815)
抵銷	–	(142,737)	(142,737)	–
其他業務	6,712	–	6,712	3,102
	4,031,329	–	4,031,329	(449,713)
未分配企業收入				26,978
未分配企業支出				(66,778)
未分配收益及虧損				36,76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6,880)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2
出售於聯營公司部份權益的收益				25,579
註銷一合營企業的收益				21,587
財務費用				(48,409)
稅前虧損				(500,862)

6. 分部資料(續)

(甲) 本集團按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續)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年度

	收入			分部業績 港幣千元
	對外銷售 港幣千元	分部間銷售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科技工業				
注塑產品	1,659,515	26,321	1,685,836	67,862
液晶顯示器	650,887	306	651,193	42,364
線路板	994,959	–	994,959	39,882
智能充電器	285,266	1,123	286,389	178
智能功率模組	17,424	–	17,424	(30,912)
工業物業投資	10,525	27,526	38,051	(27,963)
	3,618,576	55,276	3,673,852	91,411
航天服務業				
科技廣場物業投資	213,746	5,148	218,894	(132,099)
呈報分部總額	3,832,322	60,424	3,892,746	(40,688)
抵銷	–	(60,605)	(60,605)	–
其他業務	9,150	181	9,331	1,248
	3,841,472	–	3,841,472	(39,440)
未分配企業收入				34,243
未分配企業支出				(82,196)
未分配收益及虧損				(20,90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357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34
註銷一合營企業的虧損				(13,712)
財務費用				(53,409)
稅前虧損				(170,923)

營運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附註3所描述的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指各個分部賺取的溢利／產生的虧損，未有分配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出售於聯營公司部份權益的收益、註銷一合營企業的收益／(虧損)、財務費用、若干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未分配收益及虧損(包括未分配匯兌收益(虧損)及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未分配企業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和未分配企業支出。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目的為分配資源及評核表現的計量方法。

分部間銷售以成本加邊際利潤定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乙) 以下為本集團按營運及呈報分部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科技工業		
注塑產品	1,418,025	1,411,838
液晶顯示器	450,626	479,336
線路板	2,255,244	1,600,703
智能充電器	251,453	242,689
智能功率模組	153,064	148,994
工業物業投資	184,637	196,245
	4,713,049	4,079,805
航天服務業		
科技廣場物業投資	7,813,931	8,039,994
呈報分部總資產	12,526,980	12,119,799
其他業務	105,007	108,99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94,238	237,007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	66,045
未分配資產	1,716,968	1,749,464
綜合資產	14,543,193	14,281,314
分部負債		
科技工業		
注塑產品	416,971	487,136
液晶顯示器	109,427	124,949
線路板	522,649	396,590
智能充電器	72,826	84,197
智能功率模組	15,744	14,379
工業物業投資	9,390	10,994
	1,147,007	1,118,245
航天服務業		
科技廣場物業投資	60,982	57,052
呈報分部總負債	1,207,989	1,175,297
未分配負債	4,130,700	3,989,728
綜合負債	5,338,689	5,165,025

6. 分部資料(續)

(乙) 以下為本集團按營運及呈報分部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續)

為監察分部之間的分部表現和分配資源的目的：

- 除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一關連人士款、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和其他未分配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營運及呈報分部；及
- 除了應付稅款、遞延稅款、一主要股東貸款、一關連人士貸款、銀行借款、應付一合營企業款項和其他未分配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及呈報分部。

(丙) 其他分部資料

於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包括的金額：

2025 年

	資本增加 港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公允值虧損 港幣千元	出售／撤銷 物業、機械及 設備(收益)虧損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 港幣千元	陳舊存貨 (準備回撥) 準備 港幣千元
科技工業						
注塑產品	113,754	85,893	-	(581)	-	13
液晶顯示器	7,937	28,240	-	244	(5,930)	856
線路板	603,924	115,062	-	177	117	(1,708)
智能充電器	8,655	5,462	-	274	146	(2,415)
智能功率模組	11,180	13,173	-	-	-	-
工業物業投資	3,360	27,341	10,461	(84)	-	-
	748,810	275,171	10,461	30	(5,667)	(3,254)
航天服務業						
科技廣場物業投資	103	9,718	573,792	2	7,877	-
呈報分部總額	748,913	284,889	584,253	32	2,210	(3,254)
其他業務	1,332	3	6,629	-	(785)	-
未分配	-	8,150	-	-	(21,961)	-
總計	750,245	293,042	590,882	32	(20,536)	(3,2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丙) 其他分部資料(續)

2024 年

	資本增加	折舊及攤銷	投資物業 公允值虧損	出售／撇銷 物業、機械及 設備(收益)虧損	金融資產 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	陳舊存貨 準備 (準備回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科技工業						
注塑產品	77,136	86,750	2,100	(801)	–	2,078
液晶顯示器	13,337	30,538	–	31	19,830	–
線路板	317,865	78,651	–	86	20	58
智能充電器	4,321	5,890	–	104	21	(771)
智能功率模組	78,816	6,360	–	–	–	–
工業物業投資	42,240	26,307	22,722	3	–	–
	533,715	234,496	24,822	(577)	19,871	1,365
航天服務業						
科技廣場物業投資	8,006	9,888	269,513	–	7,385	–
呈報分部總額	541,721	244,384	294,335	(577)	27,256	1,365
其他業務	19,215	34	5,419	4	(191)	–
未分配	18,732	7,589	–	(3)	–	–
總計	579,668	252,007	299,754	(576)	27,065	1,365

6. 分部資料(續)

(丁) 地域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兩個地區經營 — 香港及中國內地。

本集團按營運地點劃分的從外界客戶收取的收入和按地域劃分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有關金融工具者)的資料詳列如下：

	從外界客戶收取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中國香港	1,718,024	1,784,353	148,250	236,816
中國內地	1,991,694	1,839,928	10,631,478	10,403,207
海外	321,611	217,191	231,527	206,641
	4,031,329	3,841,472	11,011,255	10,846,664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兩個報告期間，本集團個別客戶貢獻的銷售收入概無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以上。

7.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甲) 其他收入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		
利息收入	26,160	30,445
廢料銷售	61,629	31,029
政府補貼(註)	4,022	15,147

註： 年內，本集團從中國各政府機構獲得合共港幣4,022,000元(2024年：港幣15,147,000元)的政府補助，作為業務發展(包括改善基礎設施)的激勵措施。在合計金額中，港幣9,816,000元(2024年：港幣9,378,000元)將在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性攤銷並撥入損益，因其與特定資產相關。年內，港幣1,992,000元(2024年：港幣1,580,000元)的補助金已撥入損益。至於餘下金額，補助金並無附加任何特定條件，本集團在收到補助金時確認補助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7.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續)

(乙)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		
註銷一合營企業的收益(虧損)	21,587	(13,712)
出售於聯營公司部份權益的收益	25,579	-
匯兌淨(虧損)收益	(34,716)	11,226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淨收益(虧損)	22,645	(15,699)
出售／撤銷物業、機械及設備的淨(虧損)收益	(32)	576
訴訟準備撥回(註)	10,630	-

註：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內，與第三方的法律糾紛已解決，在過往年度的撥備已於解決時撥回。

8. 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酬金

(甲)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9位(2024年：10位)董事各自的酬金如下：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5 年
	王暉 港幣千元	宋樹清 港幣千元	華崇志 [^] 港幣千元	滕方遷 港幣千元	彭建國 港幣千元	劉永 ⁺ 港幣千元	羅振邦 港幣千元	陳靜茹 港幣千元	薛蘭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執行董事	-	-	-	-	-	-	-	-	-	-
非執行(不包括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11	86	-	-	-	-	-	97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190	190	190	570
	-	-	11	86	-	-	190	190	190	667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津貼	1,320	1,320	3	13	-	-	118	138	58	2,970
獎金	211	502	-	-	-	-	-	-	-	71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5	215	-	-	-	-	-	-	-	480
	1,796	2,037	3	13	-	-	118	138	58	4,163
酬金總額	1,796	2,037	14	99	-	-	308	328	248	4,830

8. 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酬金(續)

(甲) 董事酬金(續)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	
	王暉*	宋樹清	周利民**	華崇志	滕方遷	彭建國	羅振邦	陳靜茹	薛蘭 ^{^^}	王小軍 ^{**}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執行董事	-	-	-	-	-	-	-	-	-	-	-
非執行(不包括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80	80	-	-	-	-	-	1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190	190	146	45	571
	-	-	-	80	80	-	190	190	146	45	731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津貼	542	1,312	1,065	12	10	-	118	138	51	7	3,255
獎金	-	264	660	-	-	-	-	-	-	-	92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0	211	178	-	-	-	-	-	-	-	499
	652	1,787	1,903	12	10	-	118	138	51	7	4,678
酬金總額	652	1,787	1,903	92	90	-	308	328	197	52	5,409

註：獎金乃參考年內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的市場統計資料所釐定。

宋樹清先生亦是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其上述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是就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提供服務的酬金，而上文所示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是其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的酬金。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於2025年2月14日獲委任

^ 於2025年2月14日辭任

* 於2024年7月23日獲委任

** 於2024年7月23日辭任

^^ 於2024年3月26日獲委任

*** 於2024年3月26日辭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8. 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酬金 (續)

(乙) 最高薪酬人士酬金

年內，5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2位董事(2024年：2位董事)，其酬金詳情已於上文披露。其餘3位(2024年：3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1,838	1,783
獎金(註)	4,681	7,13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1	73
	6,570	8,991

註：獎金乃參考年內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的市場統計資料所釐定。

並非本公司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按以下酬金組別劃分的人數如下：

酬金組別	人數	
	2025 年	2024 年
港幣 3,000,001 元至港幣 3,500,000 元	—	2
港幣 2,500,001 元至港幣 3,000,000 元	1	—
港幣 2,000,001 元至港幣 2,500,000 元	2	1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並無給予董事及5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其加入或在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失去職位的賠償。此外，無任何董事於兩個年度內放棄任何酬金。

9. 財務費用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支出		
— 銀行貸款	15,765	4,314
— 主要股東貸款	5,475	5,543
— 關連人士貸款	24,360	38,048
— 租賃負債	2,809	5,504
	48,409	53,409

10. 稅前虧損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稅前虧損已計入：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702	2,988
— 非審計服務	—	788
於損益賬扣減的存貨成本，包括陳舊存貨準備撥回港幣3,254,000元 (2024年：準備港幣1,365,000元)	3,304,155	2,996,740
物業、機械及設備折舊(註)	256,248	211,113
使用權資產折舊(註)	36,794	40,89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註)	832,797	839,757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總額	(151,171)	(182,182)
減：本年度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支出	8,920	9,086
	(142,251)	(173,096)

註： 上文所披露的員工成本、物業、機械及設備折舊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包括在存貨中資本化的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11. 稅項

本年度稅項支出(抵免)包括：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本年稅項：		
香港利得稅	5,453	1,779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11,113	21,269
	16,566	23,048
往年多提撥備：		
香港利得稅	15	(143)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1,719)	(55,972)
	(1,704)	(56,115)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30)	(233,020)	(54,003)
	(218,158)	(87,070)

11. 稅項(續)

本年度所得稅抵免及綜合損益表中稅前虧損的對賬如下：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稅前虧損	(500,862)	(170,923)
適用所得稅計算稅項*	(125,216)	(42,73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11,720	(1,089)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的稅務影響	(3)	(34)
不可就稅務目的扣除開支的稅務影響	15,562	852
不需就稅務目的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9,467)	(18,886)
可扣除但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196	1,844
不再確認先前可扣除及確認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	55,971
土地增值稅	(114,903)	(53,445)
土地增值稅可扣減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的稅務影響	28,726	13,361
研究及開發費用加計扣減	(18,639)	(21,180)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2,852	39,358
動用先前未經確認的稅項虧損	(6,398)	(1,682)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1,785)	2,003
若干附屬公司所得稅優惠稅率的影響	9,844	(5,429)
往年多提撥備	(1,704)	(56,115)
其他	1,057	132
本年度所得稅抵免	(218,158)	(87,070)

* 25%稅率為收取本年主要稅項的司法權區的當地稅率(即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以年度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16.5%計算，惟本集團一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項下的合資格法團。就此附屬公司而言，應課稅溢利首港幣2,000,000元的稅率為8.25%，其餘應課稅溢利的稅率為16.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本公司於中國內地營運的六家(2024年：四家)附屬公司具備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此等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為15%。

於2024年多提撥備主要為過往年度科技廣場兩名主要租戶的租賃有關的租金收入、損害賠償、賠償和訴訟費用所退還的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11. 稅項(續)

根據於1994年1月1日生效及於2011年1月8日修訂有關土地增值稅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及於1995年1月27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的規定，於1994年1月1日起，自出售或轉讓中國內地房地產所得全部收益均須就土地價值增加按介乎30%至60%的累進稅率繳納土地增值稅，即出售物業所得減去可扣稅支出(包括就獲得土地使用權支付的款項、就開發土地或建設新樓房及配套設施的成本及開支，或舊樓房及構築物的經評定價值、有關轉讓房地產的應繳稅項及由財政部指定的其他可扣稅項目)。

根據中國內地的國家稅務總局頒發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自2008年起，從事研發工作的企業在確定其年度應課稅利潤時，有權按所產生研發開支的200%(2024年：200%)申報為可就稅項扣減的開支(「加計扣減」)。

遞延稅款的詳情刊載於附註30。

12. 每股虧損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虧損		
目的為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虧損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虧損	165,529	53,307

	2025年 股份數目	2024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目的為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虧損的普通股數目	3,085,022,000	3,085,022,000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不假設轉換一聯營公司已發行且未償付的可轉換貸款票據，因行使該等票據會導致2025年及2024年的每股虧損減少。

13. 股息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內，本公司並未向普通股股東派發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2024年：無)，且自報告期間結束以來亦未建議派發任何股息(2024年：無)。

14. 物業、機械及設備

	香港租賃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香港以外 租賃土地及 樓宇 港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港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傢俬及 辦公設備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76,875	1,022,557	1,630,560	28,899	477,014	296,532	3,532,437
匯兌調整	–	(40,029)	(61,492)	(759)	(17,463)	(12,549)	(132,292)
添置	–	740	172,520	3,323	59,748	301,572	537,903
出售／撇除	–	–	(23,253)	(5,043)	(1,912)	(273)	(30,481)
轉移	–	113,785	45,035	–	12,634	(171,454)	–
於2024年12月31日	76,875	1,097,053	1,763,370	26,420	530,021	413,828	3,907,567
匯兌調整	–	58,814	86,662	639	26,827	6,187	179,129
添置	–	17,401	107,630	1,764	71,191	551,609	749,595
出售／撇除	–	(4,327)	(26,772)	(2,710)	(4,169)	–	(37,978)
轉移	–	485,431	444,236	–	6,026	(935,693)	–
於2025年12月31日	76,875	1,654,372	2,375,126	26,113	629,896	35,931	4,798,313
折舊及減值							
於2024年1月1日	54,716	243,674	906,849	23,555	309,041	–	1,537,835
匯兌調整	–	(11,692)	(32,850)	(494)	(11,155)	–	(56,191)
本年計提	1,985	36,363	122,086	1,199	49,480	–	211,113
出售／撇除時對銷	–	–	(19,916)	(4,996)	(1,699)	–	(26,611)
於2024年12月31日	56,701	268,345	976,169	19,264	345,667	–	1,666,146
匯兌調整	–	15,965	44,990	531	17,070	–	78,556
本年計提	1,985	49,386	145,928	1,263	57,686	–	256,248
出售／撇除時對銷	–	(4,111)	(25,450)	(2,563)	(3,842)	–	(35,966)
於2025年12月31日	58,686	329,585	1,141,637	18,495	416,581	–	1,964,984
賬面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18,189	1,324,787	1,233,489	7,618	213,315	35,931	2,833,329
於2024年12月31日	20,174	828,708	787,201	7,156	184,354	413,828	2,241,4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14. 物業、機械及設備(續)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機械及設備項目的折舊均於計入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其成本。折舊年率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租賃年期或50年的較短者
機械及設備	5%–20%
汽車	10%–25%
傢俬及辦公設備	5%–20%

15.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港幣千元	租賃物業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賬面值	101,233	61,089	162,322
於2024年12月31日賬面值	102,714	93,910	196,624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折舊開支	7,402	29,392	36,794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年度折舊開支	7,077	33,817	40,894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短期租賃)	–	67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1,756	1,692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29,128	39,664
添置使用權資產	650	16,662
租賃修改	(7,057)	–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租用多個辦公室及倉庫作營運之用。除短期租賃外，簽訂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12個月至30年(2024年：12個月至30年)。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時，本集團運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可強制執行的合約期限。

此外，本集團擁有幾個工業樓宇(為其主要生產設施所在)以及辦公樓宇。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的登記擁有人。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購置該等物業權益。僅當所支付的款項能夠可靠地分配時，該等自有物業的租賃土地部分方會單獨呈列。

15. 使用權資產 (續)

本集團定期就員工宿舍及機器訂立短期租賃。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與短期租賃支銷的短期租賃組合相類似。

16. 投資物業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的方式出租多個工業及辦公室場所及零售店舖，租金按月支付。租金按金介乎一至三個月，於訂定租賃時收取。初始租期一般為1至10年，且若干租戶已獲給予免租期。並無租賃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由於所有租賃均以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價，故本集團不會因租賃安排而承受外幣風險。租賃合約不包含殘值擔保及／或承租人於租賃期末購買物業的選擇權。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公允值		
於1月1日	7,992,128	8,536,258
匯兌調整	349,689	(269,479)
添置	—	25,103
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值變動淨額	(590,882)	(299,754)
於12月31日	7,750,935	7,992,128
包括在本年度損益中的未變現物業重估虧損 — 投資物業	(590,882)	(299,754)

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投資物業公允值乃按威格斯國際顧問有限公司(「威格斯」)對位於香港的物業及萊坊測量師行有限公司(「萊坊」)對位於中國內地的物業於該等日期進行的估值釐定。威格斯及萊坊均為與本集團無任何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評估師。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16. 投資物業(續)

公允值計量及評估程序

在確定相關物業的公允值時，管理層將決定合適的估值方法和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

本集團聘請第三方合資格評估師進行估值。管理層與外聘合資格評估師緊密合作，為該模型建立合適的評估方法及輸入數據。

於估計物業的公允值時，物業當前的用途乃其最佳及最有利的用途。

	於2025年 12月31日 公允值 港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公允值 港幣千元	公允值等級	評估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允值的關係
中國內地 工業樓宇	69,076	65,517	第三級	收入資本化方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 (1)資本化比率； (2)每月市場租金	資本化比率為每年7.5%（2024年：每年7.5%），已考慮潛在租金收入資本化、物業性質、當前市場狀況。 基本層級以平均每平方米人民幣12.11元（2024年：每平方米人民幣11.3元）計算每月租金，直接對比類同市場並考慮樓齡、位置及個別因素，如物業的大小。	資本化比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每月市場租金越高，公允值越高。
辦公室樓宇及停車場	313,014	306,376	第三級	收入資本化方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 (1)資本化比率； (1)每月市場租金	資本化比率為每年2.5%至6.5%（2024年：每年4.0%至5.25%），已考慮潛在租金收入資本化、物業性質、當前市場狀況。 以平均每平方米人民幣60元至人民幣160元（2024年：每平方米人民幣81元至人民幣171元）計算每月租金，直接對比類同市場並考慮樓齡、位置及個別因素，如物業的大小及佈局／設計。	資本化比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每月市場租金越高，公允值越高。

16. 投資物業 (續)

公允值計量及評估程序 (續)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值 港幣千元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值 港幣千元	公允值等級	評估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允值的關係
中國內地 (續) 零售及辦公室樓宇	7,245,745	7,486,185	第三級	收入資本化方法 主要輸入數據為： (1) 資本化比率； (2) 每月市場租金	資本化比率為每年 6.5% (2024 年：每年 6.5%) (零售) 及每年 3.5% (2024 年：每年 4.25%) (辦公室)，已考慮潛在租金收入資本化、物業性質、當前市場狀況。 以每平方米人民幣 92 元至人民幣 134 元 (2024 年：每平方米人民幣 94 元至人民幣 142 元) 計算零售每月市場租金，以每平方米人民幣 178 元 (2024 年：每平方米人民幣 184 元) 計算辦公室每月市場租金，直接對比類同市場並考慮樓齡、位置及個別因素，如物業的大小。	資本化比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每月市場租金越高，公允值越高。
香港 工業樓宇	123,100	134,050	第三級	直接比對方法，根據市場類同物業的可觀察交易，就參考交易的時間進行調整，並作出物業特定的調整，包括物業的性質、位置及狀況	經調整市場呎價，主要考慮類同狀況及位置，每平方米港幣 5,165 元 (2024 年：每平方米港幣 5,928 元)。	經調整市場呎價越高，公允值越高。

評估依據若干主要輸入數據，需要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涉及若干市場狀況的估計和對投資物業的假設，包括可比較市場交易，並調整以反映不同樓齡、位置或狀況，以及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的資料，以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值，包括經調整可比較市場成交以反映不同地區或狀況，以及可比較市場租金及資本化比率，已於上文披露。

兩個年度內並未有第三級的轉入或轉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212,383	217,487
應佔自收購後收益，扣除已收股息	11,290	46,556
匯兌調整	(29,435)	(27,036)
應佔淨資產	194,238	237,007

本集團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票面值／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2025 年	2024 年	
		%	%	
於中國內地註冊及經營：				
航天新商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 132,000,000 元	15.15	15.15	提供信息服務
航天數聯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港幣 128,460,000 元	32.13	32.13	軟件及相關產品開發及 銷售，以及倉儲及 物流服務
深圳瑞華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瑞華泰」)**	人民幣 135,000,000 元	22.55	23.38	聚醯亞胺薄膜及相關 合成物料製造及銷售

* 本集團有權於該聯營公司董事局委任一名代表，故本集團有能力對該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因此，該公司被視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 其股票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的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列財務資料概要乃聯營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示金額。

此聯營公司乃採用權益法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深圳瑞華泰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479,544	405,240
非流動資產	2,329,040	2,319,465
流動負債	(806,200)	(1,037,829)
非流動負債	(1,320,665)	(823,394)
收入	417,632	369,743
本年度(虧損)溢利及全面(支出)收入總額	(215,999)	1,360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於深圳瑞華泰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深圳瑞華泰淨資產	681,719	863,482
本集團持有於深圳瑞華泰的權益比例	22.55%	23.38%
本集團於深圳瑞華泰的權益賬面值*	153,728	201,882

* 本集團於深圳瑞華泰的權益市值乃根據市場買入報價乘以本集團持有的股份數量而釐定，金額為港幣1,016,407,000元(2024年：港幣549,62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非個別重大聯營公司的匯總資料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3,620	4,039
本集團於此等聯營公司權益的總賬面值	40,510	35,125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本集團於公開市場上出售合共1,490,000股深圳瑞華泰股份（佔深圳瑞華泰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83%），所得款項合共人民幣28,784,000元（相當於約港幣32,249,000元）。

本集團將剩餘的22.55%權益列為於聯營公司權益。出售部分深圳瑞華泰股份的收益載列如下。

	港幣千元
出售所得款項	32,249
減：出售權益的賬面值	(6,670)
出售收益	25,579

18.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應付一合營企業款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合營企業投資成本	—	66,149
應佔自收購後虧損	—	(104)
	—	66,045

應付一合營企業款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應付一合營企業款	—	64,087

18.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應付一合營企業款(續)

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合營企業詳情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2025 年		2024 年		主要業務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票面值／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 權益百分比 %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票面值／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 權益百分比 %	
於香港註冊成立及經營：					
航天新世界科技有限公司 (「航天新世界」)	不適用	不適用	港幣 30,000,000 元	50	投資控股

於2025年12月19日，航天新世界的註銷程序已完成。於註銷航天新世界時，已收取所得款項總額港幣66,160,000元(包括於本年度收取的港幣2,073,000元及於以往年度收取並確認為應付一合營企業款的港幣64,087,000元)。經計及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調整港幣21,484,000元後，此註銷錄得收益港幣21,587,000元。

於2024年11月29日，海南航天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海南航天」)的註銷程序已完成。於註銷海南航天時，已收取所得款項港幣74,003,000元，經計及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調整港幣16,213,000元後，錄得虧損港幣13,172,000元。

根據法定形式及合同安排，合營企業中的各合營企業根據共同控制安排均有權享有實體的淨資產，故被視為合營企業。

重大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的重大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列財務資料概要乃合營企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示金額。

合營企業乃採用權益法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18.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應付一合營企業款 (續)

重大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 (續)

航天新世界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不適用	132,480
流動負債	不適用	(390)
上述的資產金額包括下列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不適用	4,515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	6	234
本年度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24	(208)

上述本年度溢利(虧損)包括下列項目：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6	233
所得稅抵免	—	171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於航天新世界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航天新世界淨資產	不適用	132,090
本集團持有航天新世界的權益比例	不適用	50%
本集團於航天新世界的權益賬面值	不適用	66,045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和長期資產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		
— 科技工業	1,070,494	1,045,549
— 航天服務業	49,185	51,319
	1,119,679	1,096,868
減：信貸損失撥備	(59,931)	(75,714)
	1,059,748	1,021,154
應收租賃款項		
— 已開具發票	52,409	57,492
— 未開具發票	31,176	24,854
	83,585	82,346
減：信貸損失撥備	(51,884)	(52,097)
	31,701	30,249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租賃款項總額	1,091,449	1,051,403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91,327	220,504
減：信貸損失撥備	(36,373)	(46,803)
	154,954	173,70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1,246,403	1,225,104
流動	1,215,227	1,200,250
非流動作為長期資產	31,176	24,854
	1,246,403	1,225,104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30至120日的信貸期。並無給予租賃物業租戶信貸期。應收款為無抵押及免息。

於2024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金額為港幣899,82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和長期資產(續)

於報告期末已扣減信貸損失撥備的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按照發票日期呈報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90日內	929,602	912,575
91日至180日	114,232	90,035
181日至365日	15,914	18,544
	1,059,748	1,021,154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包括本集團已收到並持有以於日後結算貿易應收賬款的票據港幣120,770,000元(2024年：港幣82,489,000元)。本集團收到的所有票據均於一年內到期。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中包括總賬面值為港幣99,070,000元(2024年：港幣98,241,000元)的應收賬款，其於報告日已過期。在已過期結餘中的港幣16,453,000元(2024年：港幣19,592,000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但並未視為違約。本集團考慮由內部生成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訊，認為債務人會還款予包括本集團的債權人，因此已逾期結餘不被視為違約。

本集團的租金收入是在考慮免租期和累進租金後按實際租金基準應計及確認，該等租金記錄為未開票應收租賃款項，預計在租金支付超過實際租金時實現應計租金收入。應收租賃款項在免租期後按月向租戶開具發票，並應在開具發票時到期結算。

於報告期末已開具發票且結餘亦已逾期的應收租賃款項(扣除信貸損失撥備)按照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90日內	525	5,395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包括應退增值稅港幣124,339,000元(2024年：港幣94,627,000元)。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評估的詳情刊載於附註37。

20. 存貨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原材料	193,408	193,644
在製品	140,534	173,847
製成品	352,437	188,881
	686,379	556,372

21. 應收—關連人士款

應收—關連人士的金額為存放於中國航天的附屬公司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航天財務」)的存款。存款為非貿易相關、無抵押、於要求時收回及帶當前市場息率。

就應收—關連人士款減值評估的詳情刊載於附註37。

22.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可轉換債券	84,523	107,227
股份證券		
— 於香港上市	2,031	1,447
	86,554	108,674
分析為：		
流動資產	2,031	1,447
非流動資產	84,523	107,227
	86,554	108,674

於2022年8月18日，本集團認購深圳瑞華泰發行的可轉換債券(「瑞華泰可轉債」)，本金金額為人民幣100,494,000元(相等於港幣118,507,000元)，代價為人民幣100,494,000元(相等於港幣118,507,000元)，附帶息率介乎首年的0.2%至第六年的2%。本集團可於瑞華泰可轉債的發行日期(即2022年8月24日)結束後六個月期間屆滿後，隨即於首個交易日(即2023年2月24日)起轉換瑞華泰可轉債，直至到期日(即2028年8月17日)為止，轉換價為人民幣30.98元。可轉換債券乃持有作長期策略目的並因此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於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本集團於公開市場合共出售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449,000元(相當於約港幣43,681,000元)的瑞華泰可轉債，總代價約為人民幣45,671,000元(相當於約港幣49,32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作應付本集團的短期現金承諾的短期存款，按市場息率計息，年利率介乎1.18%至3.67%（2024年：1.30%至5.24%）。

本集團的銀行存款金額港幣36,918,000元（2024年：港幣39,110,000元）已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的一般銀行授信。

本集團的銀行存款金額港幣3,929,000元（2024年：港幣31,756,000元）受到限制，原因涉及一宗有關合約爭議的訴訟，而法院判決該第三方勝訴，本集團提出上訴，有關訴訟仍在審理。

於2025年12月31日，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的短期銀行存款帶固定年息率介乎1.18%至3.67%（2024年：1.30%至5.24%）。

於2025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帶當前市場年息率介乎0.001%至4.37%（2024年：0.001%至0.2%）。

就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和銀行結餘減值評估的詳情刊載於附註37。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725,595	638,870
預提費用及撥備	87,451	97,205
預提薪金及工資及其他	159,322	148,869
可退還已收按金	51,169	52,242
其他應付賬款	344,126	370,735
	1,367,663	1,307,921

其他應付賬款包括代中國航天收取的金額港幣54,000,000元（2024年：港幣54,000,000元）、與投資物業開發成本相關的應付賬款港幣4,756,000元（2024年：港幣5,710,000元）及購置物業、機械及設備的應付賬款港幣65,834,000元（2024年：港幣65,396,000元）。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續)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賬款按照發票日期呈報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90日內	717,922	619,928
91日至180日	7,673	18,942
	725,595	638,870

25. 合約負債

此金額為客戶就其向本集團採購貨物的訂單所支付的預付款，且本集團預期不會退回其中任何預付款。

預期將會在本集團正常經營週期內結清的合約負債按本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的最早責任分類為即期。

於2024年1月1日，合約負債金額為港幣50,258,000元。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內，本年度已確認的收入港幣67,145,000元(2024年：港幣50,258,000元)已於年初時計入合約負債結餘。

26. 租賃負債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於1年內	25,736	36,761
於1年以上但不超過2年的期間	24,532	32,529
於2年以上但不超過5年的期間	14,702	30,750
於超過5年以上的期間	2,996	5,441
	67,966	105,481
減：列示於流動負債項下於12個月內結算的到期款項	(25,736)	(36,761)
列示於非流動負債項下於12個月後結算的到期款項	42,230	68,720

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增量借貸年利率介乎2.91%至5.8%(2024年：由2.91%至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27. 銀行借款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	1,165,477	349,825
減：列入流動負債於1年內到期的款項	(20,557)	(164,251)
1年後到期的款項	1,144,920	185,574
上述應付銀行貸款的賬面值*：		
於1年內	20,557	164,251
於1年以上但不超過2年的期間	15,573	15,276
於2年以上但不超過5年的期間	81,817	98,565
超過5年以上	1,047,530	71,733
	1,165,477	349,825

* 有關金額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計還款日期計算。

貸款為按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表的1年期貸款最優惠利率加息差的年息率計息，償還期限為1至10年（2024年：1至10年）。實際利率介乎每年2.11%至2.80%（2024年：2.25%至3.40%）。

銀行借款港幣531,702,000元（2024年：港幣98,300,000元）以本集團估值為人民幣1,589,187,000元的投資物業作抵押。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中國內地幾家銀行簽訂了一項銀團貸款協議，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期限為8年。於2025年12月31日，附屬公司已提取的貸款金額為人民幣463,729,000元（相當於約港幣515,828,000元）。貸款利息按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佈的5年期以上貸款市場報價年利率減80個基點計算。融資資金用於本集團的集成電路封裝載板廠房建設項目。貸款以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86,026,000元（相當於約港幣540,63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證及樓宇作抵押，實際利率為2.8%。

其餘銀行借款為無抵押。

28. 一主要股東貸款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一主要股東貸款為無抵押、按固定年息率5%計息且須於2026年償還。

29. 一關連人士貸款

金額為航天財務提供的貸款。金額為有抵押並帶浮動年息率，年息率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釐定為2.80%（2024年：3.40%），並須於2028年及2033年償還（附註38（甲）及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30. 遞延稅款

下列為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情況：

	加速稅項折舊 港幣千元	重估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應計租金 港幣千元 (註1)	使用權資產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註2)	總額 港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11)	2,299,654	5,269	30,556	(30,556)	(81,716)	2,223,096
匯兌調整	156	(72,364)	(220)	(872)	872	1,228	(71,200)
(計入)扣減本年度損益(附註11)	578	(112,570)	1,856	(5,313)	5,313	56,133	(54,003)
於2024年12月31日	623	2,114,720	6,905	24,371	(24,371)	(24,355)	2,097,893
匯兌調整	-	68,666	(711)	(6,394)	6,992	5,081	73,634
(計入)扣減本年度損益(附註11)	(589)	(231,497)	1,188	(7,966)	6,850	(1,006)	(233,020)
於2025年12月31日	34	1,951,889	7,382	10,011	(10,529)	(20,280)	1,938,507

註：

- (1) 金額是來自應計租金產生的暫時性差額。
- (2) 金額主要是來自信貸損失撥備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

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的目的，上述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互相抵銷。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港幣1,431百萬元(2024年：港幣1,218百萬元)用作沖抵日後的溢利。由於未能估計日後的溢利來源，故未有就稅項虧損約港幣1,327百萬元(2024年：港幣1,218百萬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內，港幣912百萬元(2024年：港幣917百萬元)或可永久延續，而餘下的數額將於直至2035年年結的各個不同的日期屆滿(2024年：將於直至2034年年結的各個不同的日期屆滿)。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可扣除暫時性差異為港幣263百萬元(2024年：港幣174百萬元)。遞延稅項資產港幣97百萬元(2024年：港幣93百萬元)已就該可扣除暫時性差異確認。由於應課稅溢利用作抵銷可扣除暫時性差異存在不確定性，故並無就餘下可扣除暫時性差異港幣166百萬元(2024年：港幣81百萬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自2008年1月1日起，根據中國內地的企業所得稅法，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於派發未分配保留溢利予非中國內地股東時需要預扣稅款。董事認為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而暫時性差異於可見的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因此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所獲得的未分配保留溢利金額約港幣5,002百萬元(2024年：港幣5,244百萬元)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的遞延稅款並未有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31. 股本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		
— 3,085,021,882股無票面值普通股		1,154,511

32. 資產抵押或限制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港幣36,918,000元(2024年：港幣39,110,000元)、持有以用於日後結算貿易應收賬款的票據港幣99,909,000元(2024年：港幣82,489,000元)以及投資物業約港幣3,521,975,000元(2024年：港幣2,203,295,000元)已抵押予銀行及航天財務以獲取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授信。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向附屬公司授出的銀行授信向銀行發出財務擔保。倘要求全數履行擔保(其中相關銀行授信全額已被其附屬公司動用)，則須支付的總額為人民幣464,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516,129,000元)(2024年：人民幣310,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329,437,000元))。本集團認為合約的公允值於首次確認時為零，而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虧損撥備。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86,026,000元(相當於約港幣540,63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證及樓宇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貸款融資的擔保。(2024年：無)。

資產限制

此外，於2025年12月31日已就相關使用權資產港幣61,089,000元(2024年：港幣93,910,000元)確認租賃負債港幣67,966,000元(2024年：港幣105,481,000元)。除出租人所持有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未施加任何其他契約，且相關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的目的。

此外，就結付訴訟項下撥備的受限制銀行存款於附註23披露。

33. 資本承擔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已訂約惟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開支：		
— 購置物業、機械及設備	298,260	437,360

34.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持有作出租用途的物業皆有承租往後1至15年(2024年：1至10年)的租戶，且若干租戶已獲授免租期，預計應收租賃款項於附註19披露。

於2025年12月31日，應收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1年內	163,302	145,516
第2年	149,692	96,114
第3年	123,566	85,076
第4年	96,885	71,632
第5年	84,250	58,503
超過5年	382,415	138,764
	1,000,110	595,605

35.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就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履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的資產乃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並由信託人監控。本集團基本上就有關薪酬成本的5%作出供款，以每位員工每年港幣18,000元為限額。

本公司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僱員為中國內地政府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下的成員。本公司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須就彼等的薪酬按若干百分比為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以支付福利。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的供款。

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的總成本港幣25,831,000元(2024年：港幣30,220,000元)乃本集團按該等計劃規定的特定比率而作出的供款。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並無沒收的供款可減少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36.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內的實體將能夠以持續經營方式營運，同時亦透過達致債務與股本之間最佳的平衡而為持份者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去年以來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淨債務(主要包括於附註27、28及29披露的貸款及於附註26披露的租賃負債，扣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包括保留溢利)組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份，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的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基於本公司董事的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37. 金融工具

(甲) 金融工具類別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86,554	108,674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2,558,107	2,589,05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2,823,410	2,469,591

(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一關連人士款、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一合營企業款項、一主要股東貸款、一關連人士貸款、銀行借款、財務擔保合約和租賃負債。該等金融工具詳情已於有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在下文載列。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對有關定息銀行存款及一主要股東貸款(詳情見附註23及28)及租賃負債(詳情見附註26)的公允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對沖利率風險的政策。惟管理層監控利率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面對有關銀行借款及一關連人士貸款的現金流利率風險(詳情見附註27及29)。此外，本集團亦面對有關銀行結餘的當前市場利率波動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惟管理層認為面對銀行存款的風險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因帶息銀行結餘的期限較短，故此不包括在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

下文的敏感度分析已根據面對的銀行借款及一關連人士貸款的利率風險予以釐定。分析乃假設規定的變動於財政年度開始發生，並在整個報告期內維持不變。使用50點子(2024年：50點子)的上升或下降幅度是管理層評估的合理可能利率變動。

倘利率上升／下降50點子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的虧損將增加／減少港幣6,523,000元(2024年：港幣5,277,000元)。

37. 金融工具(續)**(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市場風險(續)****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投資於上市股份證券及上市可轉換債券而承受價格風險。管理層藉持有不同風險的投資組合管理此類風險。本集團的價格風險主要為於聯交所上市的航天及能源行業股本工具。此外，本集團已特派一組人員以監察股價風險，並考慮於必要時就該類風險作出對沖。

敏感度分析

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期末面對的價格風險釐定。

倘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的價格上升／下降10%(2024年：10%)，本集團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的虧損將因為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而減少／增加港幣8,655,000元(2024年：港幣10,867,000元)。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幣(或美元，港幣與美元掛鈎)及人民幣(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並不承受重大外幣風險，惟與構成相關對外業務投資淨額一部分(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若干內部公司間結餘有關的外幣風險除外。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並不重大，因而於報告期末並無編製敏感度分析。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而出現本集團財務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以涵蓋其與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惟與結付若干貿易應收賬款相關的信貸風險由具信譽金融機構發出的票據所結付除外。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損失模型對金融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進行減值評估。有關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最大信貸風險及相關減值評估(如適用)的資料概述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37. 金融工具(續)

(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級別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貿易應收賬款及 已出具發票應收 租賃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項目
「穩健」：	交易對手方的違約概率偏低。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 未出現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滿意」：	交易對手方的違約風險中等。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 未出現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可疑」：	有證據顯示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通過內部生成的信息)。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 未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 未出現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 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 出現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且本集團並無實際收款前景。	金額已撤銷	金額已撤銷

37. 金融工具 (續)

(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損失評估的金融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

	外部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	2025年總賬面值		2024年總賬面值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已抵押銀行存款	BB+至BBB-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36,918		39,110
受限制銀行存款	BBB-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3,929		31,756
短期銀行存款	BBB-至BBB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433,411		342,584
銀行結餘	BBB-至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1,068,876		1,154,456
其他應收賬款	不適用	虧損(註1)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出現信貸減值)		36,373		46,803
貿易應收賬款 — 來自客戶合約(註2) 個別評估							
(i) 以票據支持的貿易應收賬款	BB+至A+(註3)	穩健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未出現信貸減值)		120,770		82,489
(ii) 貿易應收賬款 — 科技工業	不適用	穩健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未出現信貸減值)		447,479		443,652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出現信貸減值)		19,540		19,990
(iii) 貿易應收賬款 — 航天服務業	不適用	滿意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未出現信貸減值)		-		1,160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出現信貸減值)		49,185	516,204	50,159
集體評估							
(i) 貿易應收賬款 — 科技工業	不適用	穩健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未出現信貸減值)		433,499		444,505
		滿意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未出現信貸減值)		49,206	482,705	54,913
其他項目							
應收租賃款項	不適用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出現信貸減值)		51,884		52,097
	不適用	滿意	全期預期信貸損失 (未出現信貸減值)		525	52,409	5,3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37. 金融工具(續)

(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註：

- (1)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使用過往的還款資料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 (2) 就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簡化方法按全期預期信貸損失計量虧損撥備。就來自科技工業的貿易應收賬款而言，除具有重大未償還結餘的應收賬款、以具信譽的銀行所發出的票據作支持的結餘、或已發生信貸減值而單獨進行減值評估的應收賬款外，其餘結餘在經考慮貿易應收賬款的內部信貸評級、各應收賬款的行業賬齡、還款記錄及／或逾期狀況後，按照通過將具有類似損失特徵的各應收賬款的分組進行集體評估。
- (3) 指相關銀行的信貸評級。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對潛在客戶的信貸質量進行內部評估並釐定合適信貸限額。客戶的信貸限額及評分會每年作出兩次檢討。本集團訂立有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作出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倘貿易應收賬款以票據結算，則本集團僅接納中國內地聲譽良好的銀行出具的票據，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來自相關債務人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除若干大客戶外，其餘貿易應收賬款涉及大量客戶，橫跨不同行業及地區。本集團就貿易應收賬款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所面對的風險分佈於多名交易對手方及客戶。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於各自呈報分部)，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審批。

預期損失率根據應收賬款預期年期內的歷史可觀察違約率估計，並就無過多成本或工作下可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管理層會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相關評估的詳情獲得更新。由於金融市場波動觸發金融不確定性增加，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增加預期損失率，原因是金融市場出現波動的風險較高或會導致信貸違約率增加。

有關量化披露的詳情刊載於本附註下文。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評估的一部份，本集團參考外部信貸評級及內部信息評估具有重大結餘的客戶(可能以票據作支持)的信貸風險，並個別評估已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下表提供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於全期預期信貸損失內個別評估且並無銀行票據支持的貿易應收賬款所面對信貸風險的資料。

37. 金融工具(續)

(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續)

總賬面值

個別評估

信貸評級	科技工業 貿易應收賬款			
	2025 年		2024 年	
	損失率範圍	港幣千元	損失率範圍	港幣千元
穩健	0.11%–0.426%	447,479	0.06%–0.18%	443,652
虧損	100%	19,540	100%	19,990
		467,019		463,642

信貸評級	航天服務業 貿易應收賬款			
	2025 年		2024 年	
	損失率	港幣千元	損失率	港幣千元
滿意	不適用	–	不適用	1,160
虧損	100%	49,185	100%	50,159
		49,185		51,319

集體評估

信貸評級	科技工業 貿易應收賬款(未出現信貸減值)			
	2025 年		2024 年	
	平均損失率	港幣千元	平均損失率	港幣千元
穩健	1.05%	433,499	0.76%	444,505
滿意	4.14%	49,206	3.39%	54,913
		482,705		499,4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37. 金融工具 (續)

(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 (續)

於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內，本集團按照集體評估就未出現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撥回信貸虧損準備淨額港幣 2,788,000 元 (2024 年：信貸損失準備港幣 193,000 元)，並按照個別評估就未出現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撥回信貸損失準備淨額港幣零元 (2024 年：港幣 11,000 元)。已就出現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計提信貸損失準備淨額港幣 2,801,000 元 (2024 年：港幣 20,553,000 元)。

在釐定以票據支持的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損失時，基於銀行出具的票據，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違約可能性微不足道，因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信貸損失準備。

下表列示根據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損失的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損失 (未出現 信貸減值) 港幣千元	全期預期 信貸損失 (出現 信貸減值)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	5,526	51,848	57,374
已確認減值虧損	182	20,553	20,735
撇銷	—	(542)	(542)
匯兌調整	(143)	(1,710)	(1,853)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565	70,149	75,714
已確認減值虧損	—	2,801	2,801
已撥回減值虧損	(2,788)	(12,395)	(15,183)
匯兌調整	44	(3,445)	(3,401)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821	57,110	59,931

37. 金融工具(續)**(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應收租賃款項**

就應收租賃款項而言，本集團會基於過往信貸損失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定期單獨評估可收回性。

於2025年12月31日，來自租戶的應收租賃款項為港幣525,000元(2024年：港幣11,916,000元)及計提減值準備淨額港幣零元(2024年：港幣6,521,000元)。

下表列示根據簡化方法就應收租賃款項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損失的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損失 (未出現 信貸減值) 港幣千元	全期預期 信貸損失 (出現 信貸減值)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7,419	272,426	279,845
已確認減值虧損	—	7,300	7,300
已撥回減值虧損	(779)	—	(779)
撤銷	—	(231,345)	(231,345)
轉移	(6,056)	6,056	—
匯兌調整	(584)	(2,340)	(2,924)
於2024年12月31日	—	52,097	52,097
已撥回減值虧損	—	(2,570)	(2,570)
匯兌調整	—	2,357	2,357
於2025年12月31日	—	51,884	51,8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37. 金融工具 (續)

(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其他應收賬款

於釐定其他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損失時，本集團管理層已考慮歷史違約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按適用者)。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以往年度就應收一出現財政困難的特定交易對方的金額確認累計信貸損失準備港幣 36,373,000 元 (2024 年：港幣 46,803,000 元) 並已就該結餘計提全額準備。於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內，本集團已自該交易對方收回港幣 10,430,000 元 (2024 年：港幣 191,000 元)，而該準備已撥回。本集團管理層已考慮有關餘下其他應收賬款的持續偏低歷史違約率，並總結本集團的其他應收賬款剩餘結餘的內在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應收一關連人士款

就應收一關連人士款而言，該結餘乃作個別評估，且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損失準備並不重大。

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存放於具有良好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屬於低信貸風險的金融資產。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屬短期性質，而按照高信貸評級發行人為基準，違約的可能性微乎其微，故認為損失準備並不重大。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及保持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控借貸的使用狀況以確保遵守貸款契約。

下表載列本集團根據約定的還款條款的金融負債所餘下的合約年期。若應付金額並非固定，所披露的金額乃參照於年末的利率而釐定。該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折算現金流量而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37. 金融工具(續)

(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

	加權平均利率	按要求及 少於1個月	1個月至1年	1至5年	超過5年	未折算現金 流量總額	賬面值
	%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717,922	254,806	—	—	972,728	972,728
一主要股東貸款	5.00	—	115,032	—	—	115,032	111,235
一關連人士貸款	2.80	—	—	252,683	371,780	624,463	573,970
銀行借款	2.11至2.80	—	21,017	109,098	1,149,584	1,279,699	1,165,477
		717,922	390,855	361,781	1,521,364	2,991,922	2,823,410
租賃負債	4.68	2,465	25,527	41,397	—	69,389	67,966
於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619,928	336,182	—	—	956,110	956,110
一主要股東貸款	5.00	—	—	118,897	—	118,897	106,270
一關連人士貸款	3.40	—	—	843,180	422,143	1,265,323	1,057,386
銀行借款	2.25–3.40	—	170,955	122,018	82,045	375,018	349,825
		619,928	507,137	1,084,095	504,188	2,715,348	2,469,591
租賃負債	4.68	3,187	34,692	69,367	6,494	113,740	105,481

(丙)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計量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各類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公允值的資料。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及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乃參考所報市場買盤價釐定公允值。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值等級制度中的第一級進行分類(見附註22)，原因是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值乃根據活躍市場的買入報價所計算而釐定。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38.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的結餘已於相關的附註中披露。除了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內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之外，本集團進行了以下的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經營的經濟環境現時主要是受中國內地政府直接或間接持有或控制或受重大影響的企業（統稱「政府相關實體」）。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國航天，是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直接監督的國有企業。於年內，除下述披露外，本集團於日常及一般業務上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並無個別的重大交易。

（甲）與中國航天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

於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內，本集團與航天財務訂立一貸款期限為自首次提款日起計12年、額度為人民幣1,300,000,000元的貸款額度。深圳市航天高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航天高科」）已以部份科技廣場評估值為人民幣1,902,504,000元的房地產證抵押予航天財務。於2023年8月8日，航天高科與航天財務已訂立修訂協議以修訂貸款額度協議。根據修訂協議，航天財務以年息率3.40%取代浮動年息率4.41%。除上文所述外，額度協議的所有其他主要條款及條件仍然有效及保持不變。於2025年12月31日，從貸款額度內提取的貸款總額為人民幣516,000,000元（2024年：人民幣995,000,000元）。

（乙）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

除了已於上述披露與中國航天集團的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亦有業務往來。

本集團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與為政府相關實體的若干銀行有存款、借款及其他一般銀行信貸。除了重大金額的銀行存款、與該等銀行的融資額度及銷售交易外，餘下的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單項交易並不重大。

（丙）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公司的董事乃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予該等人員的酬金詳情刊載於附註8。

39. 來自融資活動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乃該等現金流已，或未來的現金流將會，於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

	—主要股東 貸款 港幣千元 (附註28)	—關連人士 貸款 港幣千元 (附註29)	銀行借款 港幣千元 (附註27)	應付利息 港幣千元	應付股息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附註26)	總額 港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09,890	1,171,525	107,143	1,315	472	124,702	1,515,047
融資現金流	—	(78,707)	252,656	(44,025)	—	(37,905)	92,019
新訂租賃	—	—	—	—	—	16,662	16,662
利息開支	—	—	—	47,905	—	5,504	53,409
匯兌調整	(3,620)	(35,432)	(9,974)	(969)	—	(3,482)	(53,477)
於2024年12月31日	106,270	1,057,386	349,825	4,226	472	105,481	1,623,660
融資現金流	—	(517,279)	776,002	(48,463)	—	(27,372)	182,888
新訂租賃	—	—	—	—	—	650	650
利息開支	—	—	—	45,600	—	2,809	48,409
租賃修改	—	—	—	—	—	(17,258)	(17,258)
匯兌調整	4,965	33,863	39,650	83	(13)	3,656	82,204
於2025年12月31日	111,235	573,970	1,165,477	1,446	459	67,966	1,920,5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40. 本公司財務資料

(甲)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載列如下：

	2025年 港幣千元	2024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械及設備	449	644
使用權資產	4,595	7,659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2,552,015	2,497,218
應收附屬公司款	758,473	803,476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	15,000
	3,315,532	3,323,997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	1,614	1,727
應收附屬公司款	89,392	80,182
短期銀行存款	–	45,8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212	4,910
	124,218	132,71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58,954	133,958
租賃負債	3,153	3,153
應付附屬公司款	699,160	742,062
應付稅款	80	80
	761,347	879,253
流動負債淨額	(637,129)	(746,53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42	4,561
資產淨值	2,676,861	2,572,89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54,511	1,154,511
儲備(附註40(乙))	1,522,350	1,418,387
權益總額	2,676,861	2,572,898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經董事局於2026年3月26日批核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王暉
董事

宋樹清
董事

40. 本公司財務資料(續)

(乙) 儲備

	特別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註甲)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630,977	900,987	1,531,964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支出總額	—	(113,577)	(113,577)
於2024年12月31日	630,977	787,410	1,418,387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103,963	103,963
於2025年12月31日	630,977	891,373	1,522,350

註：

- (甲) 依據1994年7月11日及2005年11月1日(「生效日」)削減股份溢價的法院指令，本公司曾向法院承諾，將一筆相等於在1994年7月11日及2005年11月1日的本公司可供派發利潤的金額及以後回撥任何於生效日已入賬的投資準備撥入特別資本儲備賬內，直至已繳足股本、股份溢價賬及特別資本儲備賬的總和超過本附註下述(3)及/或(4)段減低後的最高金額額度。本公司倘若未能清還於生效日的實際及或然負債，則此特別資本儲備不能用作分派。

於2005年11月1日，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院」)頒佈一項呈請指令(「指令」)。根據此項指令，本公司削減股本及註銷股份溢價賬已以一項於本公司在2005年8月25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獲決議及生效，並予以確認。

本公司藉着指令核准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將股本由港幣10,000,000,000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1.00元的普通股，其中2,142,420,000股為已發行及繳足股款或入賬為繳足股款股份)削減至港幣1,000,000,000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普通股)。本公司再以普通決議案，藉着額外增加9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股份，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港幣1,000,000,000元增加至港幣10,000,000,000元，惟須前述的股本削減生效方可進行。因此，經指令獲批准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港幣10,000,000,000元，分為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股份，其中2,142,420,000股為已發行及繳足股款或入賬為繳足股款股份，其餘為未發行股份。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港幣939,048,000元進賬額乃予以削減及與本公司的累計虧損抵銷。

本公司作出承諾，就截止2004年12月31日七年間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中的資產作出減值撥備(「非永久虧損資產」)，如本公司於日後收回任何資產，而有關價值超出本公司截止2004年12月31日經審計財務報表中已減值後的價值，該等超出該減值後價值的資產將被撥入本公司會計賬目中的特別資本儲備，並在建議削減股本及註銷股份溢價生效之日，本公司仍尚餘任何未償還債項或索償時(如該生效日期為本公司開始清盤之日，而有關債項或索償獲接納為清盤案的證據，且未獲有權享有該債項或索償權益的人士同意)，該等儲備不得被視為已變現的溢利；及在本公司仍屬上市公司時，就《公司條例》第290及298條或其任何有關法定重訂或修訂而言，須一直被視為本公司不可供分派儲備，惟：

- (1) 本公司有權以使用股份溢價賬的相同目的使用該特別資本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年度

40. 本公司財務資料(續)

(乙) 儲備(續)

註： (續)

(甲) (續)

- (2) 存於特別資本儲備的最高數額不得超出下列較少的數額：(甲)截止2004年12月31日七年間非永久虧損資產的撥備；或(乙)在建議削減股本及註銷股份溢價賬生效日，本公司在任何時候到期歸還債權人的金額；
- (3) 在生效日後，發行股份所獲取的新股本或可供分派溢利資本化時所增加的任何本公司已繳足股本或股份溢價賬的金額，可用作減低特別資本儲備的最高金額度；
- (4) 在建議削減股本及註銷股份溢價賬生效日後，若有任何非永久虧損資產的變現時，會以該非永久虧損資產於2004年12月31日的撥備金額減去在變現後進賬特別資本儲備的金額(如有)，可用作減低特別資本儲備的最高金額度；及
- (5) 在根據上述第(3)及／或第(4)段減低最高金額度後，如特別資本儲備的進賬金額超出該金額的總和，本公司有權調動超出部分至本公司的一般儲備及供分配的用途。

本公司進一步承諾，在上述承諾依然有效時，(1)致使或促使其法定核數師在其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或本公司以任何其他形式刊發的管理賬目內，以附註或其他方式報告有關承諾的概況；及(2)於本公司發出或代表本公司發出的任何售股章程內刊發或促使他人刊發有關承諾的概況。

(乙)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配予股東的儲備包括保留溢利港幣891,373,000元(2024年：港幣787,410,000元)。

41.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股股本 票面值／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	%	%	%	%	%	
於香港註冊成立及經營：								
航天科技結算有限公司	港幣 10,000,000 元	100	100	—	—	100	100	提供財務管理服務
航天科技電子製品有限公司	港幣 15,000,000 元	100	100	—	—	100	100	塑膠、五金製品及模具銷售
航天科技半導體有限公司	港幣 15,000,000 元	100	100	—	—	100	100	液晶顯示器銷售
航天控股工業有限公司	港幣 1,000,000 元	100	100	—	—	100	100	物業投資
志源實業有限公司	港幣 20,000,000 元	100	100	—	—	100	100	塑膠、五金製品及模具銷售
康源電子廠有限公司	港幣 5,000,000 元	100	100	—	—	100	100	投資控股
康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港幣 10,000,000 元	—	—	100	100	100	100	印刷線路板銷售
志順電業有限公司	港幣 5,000,000 元	100	100	—	—	100	100	智能充電器及電子配件銷售
志順電子有限公司	港幣 10,000,000 元	100	100	—	—	100	100	智能充電器及電子配件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41.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股股本 票面值／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	%	%	%	%	%	
於中國內地註冊及經營：								
志源塑膠製品(惠州)有限公司 [#]	港幣 72,000,000 元	—	—	100	100	100	100	塑膠、五金製品及 模具製造
航天科技(惠州)工業園 發展有限公司 ^{##}	12,000,000 美元	90	90	—	—	90	90	物業投資
康惠(惠州)半導體有限公司 [#]	港幣 90,400,000 元	—	—	100	100	100	100	液晶顯示器及液晶顯示模塊 製造及銷售
東莞康源電子有限公司 [#]	人民幣 700,000,000 元	—	—	100	100	100	100	印刷線路板製造及銷售
惠州志順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	1,000,000 美元	—	—	90	90	90	90	智能充電器及電子配件製造
南通康源電路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 398,000,000 元	—	—	100	100	100	100	印刷線路板製造及銷售
志豪微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人民幣 90,000,000 元	—	—	100	100	100	100	智能功率模組封裝

41.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股股本 票面值／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本公司應佔 股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	%	%	%	%	%	
於中國內地註冊及經營：(續)								
志源表面處理(惠州)有限公司*	人民幣 60,000,000 元	—	—	100	100	100	100	五金電鍍
志源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500,000 元	—	—	100	100	100	100	包裝產品銷售
深圳志源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港幣 25,000,000 元	—	—	100	100	100	100	塑膠產品製造及銷售
航科新世紀科技發展(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00 美元	100	100	—	—	100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航天高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幣 700,000,000 元	—	—	60	60	60	60	物業投資
深圳市航天高科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幣 5,000,000 元	—	—	100	100	60	60	物業管理
於越南註冊成立及經營：								
CONG TY TNHH CONG NGHE DIEN TU CHEE YUEN (VIETNAM)	14,000,000 美元	—	—	100	100	100	100	塑膠產品製造

[#] 於中國內地註冊的全外資企業^{**} 於中國內地註冊的中外合資企業

董事的意見認為，上表所載的本公司附屬公司乃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的公司。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的資料，將令本節過於冗長。

於年末或年內的任何時間並未有任何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41.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列示本集團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經營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 所有者權益及 投票權比例		分配於非控股權益的 本年度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航天高科及其附屬公司	中國內地	40%	40%	(117,261)	(30,808)	1,904,318	1,934,713
有個別非重大非控股權益 的附屬公司				86	262	28,498	27,190
				(117,175)	(30,546)	1,932,816	1,961,903

41.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就航天高科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述財務資料概要並未抵銷集團內的金額。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59,956	118,843
非流動資產	7,825,999	8,026,749
流動負債	(60,461)	(63,631)
非流動負債	(3,064,697)	(3,245,178)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856,479	2,902,070
非控股權益	1,904,318	1,934,713
收入	173,517	222,448
開支	(466,669)	(299,469)
本年度虧損	(293,152)	(77,021)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175,891)	(46,213)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117,261)	(30,808)
本年度虧損	(293,152)	(77,021)
本公司股東應佔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130,301	(99,217)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86,866	(66,14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217,167	(165,362)
本公司股東應佔全面支出總額	(45,590)	(145,430)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支出總額	(30,395)	(96,953)
本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75,985)	(242,3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

41.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125,613	119,923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流出)	7,376	(7,549)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132,504)	(112,423)
淨現金流入(流出)	485	(49)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76	(46)

業績

	截止 12 月 31 日年度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2022 年 港幣千元	2021 年 港幣千元
收入	4,031,329	3,841,472	3,450,954	4,501,532	4,745,367
稅前(虧損)溢利	(500,862)	(170,923)	(26,559)	(325,723)	486,102
稅項	218,158	87,070	24,794	73,001	(82,888)
本年度(虧損)溢利	(282,704)	(83,853)	(1,765)	(252,722)	403,214
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	(165,529)	(53,307)	4,047	(119,918)	345,764
非控股權益	(117,175)	(30,546)	(5,812)	(132,804)	57,450
	(282,704)	(83,853)	(1,765)	(252,722)	403,214

資產及負債

	於 12 月 31 日				
	2025 年 港幣千元	2024 年 港幣千元	2023 年 港幣千元	2022 年 港幣千元	2021 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1,095,778	10,953,891	11,319,869	11,602,450	12,629,902
流動資產	3,447,415	3,327,423	3,263,415	3,663,378	4,239,260
流動負債	(1,639,062)	(1,649,182)	(1,427,648)	(2,159,847)	(1,771,821)
非流動負債	(3,699,627)	(3,515,843)	(3,684,676)	(3,321,318)	(4,254,575)
權益總額	9,204,504	9,116,289	9,470,960	9,784,663	10,842,766
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	7,271,688	7,154,386	7,411,477	7,658,694	8,388,114
非控股權益	1,932,816	1,961,903	2,059,483	2,125,969	2,454,652
	9,204,504	9,116,289	9,470,960	9,784,663	10,842,766

附錄二 投資物業

地點	地段	用途	大約建築 總面積／ 工地面積 (平方米)	本集團 所佔權益 (%)
香港中期契約				
九龍觀塘海濱道143號 航天科技中心 4樓402、405至407室、 17樓全層及地下車位P1、L3、 LD1、LD2及LD5、 1樓車位P17、P18及P24 及2樓車位P34、P36及P37	觀塘內地段528號	工業	3,290	100
九龍觀塘駿業街60號 駿運工業大廈 2樓A室	觀塘內地段10號	工業	230	100

附錄二 投資物業

地點	地段	用途	大約建築 總面積／ 工地面積 (平方米)	本集團 所佔權益 (%)
中國中期契約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 仲愷開發區 航天科技工業園	—	工業	22,124	90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 南山區濱海大道南側 及后海濱路東側地段	—	零售及辦公室	157,825	60
中國海南省海口市 龍華區濱海大道85、87號 天邑國際大廈23層	—	辦公室	1,238	100
中國長期契約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 福華路399號 中海華庭北區 中海大廈八樓	—	辦公室	1,043	100